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审计报告	1-7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155

##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4）第 332A011265 号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应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铁应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铁应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 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 收入，附注五、39 收入。

#### 1、 事项描述

本期华铁应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收入金额 444,358.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55%。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华铁应急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营业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③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年度、大类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④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项目结算单、银行回单等；

⑤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应收账款和本期收入金额；

⑥对期后收款情况进行检查；

⑦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⑧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

### （二）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金融工具，附注五、3 应收票据，附注五、4 应收账款，附注五、5 应收款项融资，附注五、7 其他应收款，附注五、9 合同资产，附注五、48 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五、49 资产减值损失。

## 1、事项描述

华铁应急公司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占总资产的 19.74%。由于应收款项减值的计提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而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及亏损减值的确认均在本质上

具有主观性并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其将增加出现错误或潜在管理层偏差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评价并测试华铁应急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可回收性评估的关键控制，包括对应收款项的账龄分析及对应收款项余额的可收回性的定期评估；

②分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依据、信用组合划分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③对期末的应收款项选取样本进行函证，并针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性测试；

④对管理层所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的准确性进行测试；

⑤获取管理层对大额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可回收性评估的文件，特别关注存在大额长账龄的应收款项，通过了解客户背景、经营状况以及查阅历史交易和期后回款情况来评价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⑥获取华铁应急公司对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计提明细表，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重新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评价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列报金额的准确性；

⑦评价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三）商誉减值测试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附注三、22资产减值，附注五、17商誉。

## 1、事项描述

期末华铁应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18,185.32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管理层须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测试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评价华铁应急公司对商誉减值评估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其中的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②评价华铁应急公司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客观性、专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计算方法和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将预测时采用的未来若干年的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等经营和财务假设，与标的公司历史财务数据、经批准的预算发展趋势进行比较。

#### （四）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的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6 固定资产，附注三、32 使用权资产，附注五、13 固定资产，附注五、15 使用权资产。

##### 1、事项描述

期末华铁应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384,936.34 万元，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974,944.64 万元。由于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的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华铁应急公司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业务流程，评价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以及是否得到执行；

②了解华铁应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的地理分布，并从资产出入库单、固定资产清单、使用权资产清单等方面检查管理层提供的资产清单的完整性，并识别是否发生了重大或异常的变化；

③取得本期新增固定资产发票、结算单以及使用权资产的租赁合同、租金计划支付表等进行查验；

④查阅华铁应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明细，确认折旧的准确性；

⑤了解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分析期末公司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⑥取得并评价公司的年度资产盘点计划，抽样查看资产出入库明细、公司巡检和盘点记录；

⑦制定资产监盘计划，对期末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执行监盘程序。

#### 四、其他信息

华铁应急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铁应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铁应急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铁应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铁应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铁应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

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铁应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铁应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华铁应急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颖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天仕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1	85,401,112.15	20,291,795.65	135,508,771.70	66,788,792.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56,241,103.80	156,241,103.80	17,181,652.25	17,181,652.25
应收票据	五、3	62,504,770.92	16,289,398.09	47,926,387.98	13,012,878.25
应收账款	五、4	3,525,508,357.89	746,503,496.97	2,762,174,672.90	820,123,160.75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3,067,800.66	430,000.00	6,085,945.20	5,436,745.20
预付款项	五、6	25,677,759.23	7,846,401.04	21,244,912.38	6,637,056.72
其他应收款	五、7	83,184,822.01	1,656,902,517.60	73,114,252.29	1,051,712,844.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100,000.00		17,100,000.00
存货	五、8	22,449,166.63	12,410,494.41	23,232,288.65	7,311,176.64
合同资产	五、9	123,158,455.42	49,591,945.98	131,332,522.86	46,369,967.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149,757,025.06	20,414,125.01	110,846,002.71	42,698,770.14
<b>流动资产合计</b>		<b>4,236,950,373.77</b>	<b>2,686,921,278.55</b>	<b>3,328,647,408.92</b>	<b>2,077,273,043.8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830,788,636.05	3,617,872,683.76	890,460,743.18	3,437,818,162.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250,585,658.52	3,064,582.85	227,732,149.45	
固定资产	五、13	3,849,363,445.44	1,164,234,413.82	3,046,891,224.71	1,124,681,889.04
在建工程	五、14	6,631,532.28		10,630,379.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9,749,446,363.15	36,820,472.92	6,542,385,756.84	44,083,301.65
无形资产	五、16	16,587,496.14	1,308,281.93	8,162,394.62	1,887,182.57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7	181,853,162.47		201,464,586.98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7,456,982.93	2,853,239.98	12,669,133.08	2,595,95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54,289,766.42	15,123,026.08	73,989,219.56	40,723,00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37,079,749.13	5,375,058.59	11,516,621.08	4,483,651.8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984,082,792.53</b>	<b>4,846,651,759.93</b>	<b>11,025,902,208.73</b>	<b>4,656,273,147.53</b>
<b>资产总计</b>		<b>19,221,033,166.30</b>	<b>7,533,573,038.48</b>	<b>14,354,549,617.65</b>	<b>6,733,546,191.36</b>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919,059,502.74	854,687,314.46	918,815,869.18	839,637,155.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3	1,145,869,970.52	211,705,385.63	1,001,594,689.67	208,292,088.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4	59,625,477.41	3,123,191.95	61,283,873.04	12,578,851.1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75,256,154.65	8,231,833.59	53,335,386.30	7,205,675.33
应交税费	五、26	100,309,678.39	400,339.38	92,408,365.69	345,623.03
其他应付款	五、27	556,703,313.81	566,033,613.30	901,309,922.70	652,917,630.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2,649,741,409.19	285,074,113.11	1,385,752,466.44	83,926,293.24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	33,779,445.59	6,042,134.38	20,524,158.59	2,425,213.52
流动负债合计		5,540,344,952.30	1,935,297,925.80	4,435,024,731.61	1,807,328,53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788,870,000.00	757,970,000.00	364,700,000.00	360,000,000.00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五、31	5,928,015,041.06	19,496,537.98	4,128,192,816.12	24,614,234.59
长期应付款	五、32	1,071,689,028.33	318,859,036.07	517,866,092.53	318,837,803.7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339,303.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3	229,000,000.00	229,000,000.00	217,000,000.00	217,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17,913,373.26	1,325,325,574.05	5,227,758,908.65	920,452,038.35
负债合计		13,558,258,325.56	3,260,623,499.85	9,662,783,640.26	2,727,780,568.39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4	1,960,889,560.00	1,960,889,560.00	1,387,609,407.00	1,387,609,407.00
资本公积	五、35	827,605,443.16	1,426,701,635.40	1,259,225,403.86	1,857,945,134.37
减：库存股	五、34	52,000,000.00	52,000,000.00	51,172,250.00	51,172,2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7	106,108,950.24	112,457,051.67	93,511,449.08	99,859,550.51
未分配利润	五、38	2,686,461,677.20	824,901,291.56	1,898,214,853.59	711,523,781.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529,065,630.60	4,272,949,538.63	4,587,388,863.53	4,005,765,622.97
少数股东权益		133,709,210.14		104,377,113.86	
股东权益合计		5,662,774,840.74	4,272,949,538.63	4,691,765,977.39	4,005,765,622.9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221,033,166.30	7,533,573,038.48	14,354,549,617.65	6,733,546,191.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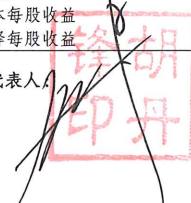
##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9	4,443,581,615.61	415,701,306.42	3,278,198,263.80	484,483,035.67
减：营业成本	五、39	2,377,097,111.07	233,943,755.94	1,630,328,526.59	208,656,487.14
税金及附加	五、40	14,943,826.80	720,290.91	10,349,361.77	1,709,674.88
销售费用	五、41	397,895,551.54	54,965,551.55	287,140,493.07	50,221,104.18
管理费用	五、42	178,521,203.08	66,052,597.73	177,709,194.55	74,060,900.45
研发费用	五、43	83,323,174.10	20,228,740.43	72,160,978.61	18,366,571.97
财务费用	五、44	487,650,831.33	73,259,514.45	312,712,743.65	66,803,896.81
其中：利息费用		485,185,816.64	127,596,579.67	310,819,799.10	102,869,336.45
利息收入		386,808.57	55,107,979.90	618,686.09	37,318,369.05
加：其他收益	五、45	34,428,806.51	2,979,452.03	36,241,366.67	404,38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1,279,125.22	16,426,467.57	13,449,542.78	30,502,406.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6,809.59	-1,306,809.59	13,588,292.29	13,588,292.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156,241,103.80	156,241,103.80	17,181,652.25	17,181,652.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93,149,059.39	6,463,464.84	-83,610,376.28	-3,347,293.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21,193,316.64	-1,923,382.01	-18,324,768.45	-12,238,340.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1,317,571.92	5,633,024.69	8,950,479.51	12,834,131.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0,515,898.67	152,350,986.33	761,684,862.04	110,001,341.22
加：营业外收入	五、51	5,593,562.78	4,037,332.27	3,113,876.75	1,852,387.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2	9,759,162.58	4,802,830.02	5,646,878.74	651,151.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6,350,298.87	151,585,488.58	759,151,860.05	111,202,577.60
减：所得税费用	五、53	136,150,339.55	25,610,476.95	77,129,678.35	-18,877,355.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0,199,959.32	125,975,011.63	682,022,181.70	130,079,933.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0,199,959.32	125,975,011.63	682,022,181.70	130,079,933.49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844,324.77	125,975,011.63	639,725,837.12	130,079,933.49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55,634.55		42,296,344.5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0,199,959.32	125,975,011.63	682,022,181.70	130,079,933.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0,844,324.77	125,975,011.63	639,725,837.12	130,079,933.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355,634.55		42,296,344.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1		0.3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05,471,998.22	367,911,635.67	2,745,877,271.19	364,204,570.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51,751.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92,742,642.47	63,734,054.22	183,242,164.28	109,653,33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8,214,640.69	431,645,689.89	2,988,871,186.57	473,857,90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8,542,755.69	182,029,385.13	566,555,501.80	131,054,590.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2,561,208.76	46,447,772.38	419,436,557.76	35,949,266.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156,049.67	3,679,630.89	236,894,859.08	24,979,145.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438,037,383.11	190,456,306.64	361,438,573.96	92,521,41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3,297,397.23	422,613,095.04	1,584,325,492.60	284,504,42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944,917,243.46</b>	<b>9,032,594.85</b>	<b>1,404,545,693.97</b>	<b>189,353,484.3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81,600.00	17,181,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25,611,909.53	11,671,383.61	13,652,109.46	6,960,874.82
处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3,406,655.24	861,17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93,509.53	41,352,983.61	17,058,764.70	7,822,045.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560,244,620.28	84,671,658.33	716,323,931.62	44,471,801.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296,891.20	274,806,891.20	1,000,000.00	399,2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6,811,259.43	999,920.00	121,853,741.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五、54	593,541,511.48	686,289,808.96	718,323,851.62	565,565,542.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550,748,001.95</b>	<b>-644,936,825.35</b>	<b>-701,265,086.92</b>	<b>-557,743,497.6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469,468.59	118,469,468.59	591,420,629.09	591,420,629.0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68,793,583.33	1,878,500,000.00	1,573,206,155.00	1,4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731,028,304.01	637,770,610.18	1,113,561,869.19	665,232,832.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8,291,355.93	2,634,740,078.77	3,278,188,653.28	2,716,653,461.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7,900,000.00	1,367,000,000.00	1,569,505,443.08	1,488,999,288.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825,552.85	81,245,031.94	193,282,145.44	188,125,134.62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2,709,302,199.97	594,764,405.33	2,213,388,151.56	674,520,66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4,027,752.82	2,043,009,437.27	3,976,175,740.08	2,351,645,084.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445,736,396.89</b>	<b>591,730,641.50</b>	<b>-697,987,086.80</b>	<b>365,008,377.0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1,567,155.38	-44,173,589.00	5,293,520.25	-3,381,636.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02,772.15	60,683,869.60	122,909,251.90	64,065,505.9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6,635,616.77</b>	<b>16,510,280.60</b>	<b>128,202,772.15</b>	<b>60,683,869.60</b>

公司法定代表人：胡印丹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胡印丹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印丹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7,609,407.00	1,259,225,403.86	51,172,250.00			93,511,449.08	1,898,214,853.59	104,377,113.86	4,691,765,97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87,609,407.00	1,259,225,403.86	51,172,250.00			93,511,449.08	1,898,214,853.59	104,377,113.86	4,691,765,977.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3,280,153.00	-431,619,960.70	827,750.00			12,597,501.16	788,246,823.61	29,332,095.28	971,008,863.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844,324.77	39,355,634.55	840,199,959.3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9,657,715.00	122,002,477.30	-172,250.00						141,832,442.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694,815.00	98,774,653.59							118,469,468.5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3,739,435.44							23,739,435.44
3. 其他	-37,100.00	-511,611.73	-172,250.00				-12,597,501.16	-10,400,000.00	-376,461.73
（三）利润分配							12,597,501.16	-10,400,000.00	-10,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597,501.16	-10,400,000.00	-10,400,00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53,622,438.00	-553,622,43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53,622,438.00	-553,622,43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0,889,560.00	827,605,443.16	52,000,000.00			106,108,950.24	2,686,461,677.20	133,709,210.14	5,662,774,840.7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2,554,505.00	1,430,983,547.10	78,818,730.10			80,521,493.91	1,373,809,894.85	375,487,935.56	4,084,538,64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038.18	12,221,620.29	992,235.87	13,135,817.9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2,554,505.00	1,430,983,547.10	78,818,730.10			80,503,455.73	1,386,031,515.14	376,420,171.43	4,097,674,464.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054,902.00	-171,758,143.24	-27,646,480.10			13,007,993.35	512,183,338.45	-272,043,057.57	594,091,51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9,725,837.12	42,296,344.58	682,022,181.7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316,300.00	188,980,458.76	-78,646,480.10						391,943,238.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5,024,300.00	466,396,329.09							591,420,629.0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7,376,895.40							37,376,895.40
3. 其他	-708,000.00	-314,792,765.73	-78,646,480.10						-236,854,285.63
（三）利润分配									-114,534,505.32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07,993.35	-127,542,498.67		
2. 对股东的分配						13,007,993.35	-13,007,993.35		
3. 其他							-114,534,505.32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60,738,602.00	-360,738,60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60,738,602.00	-360,738,6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87,609,407.00	1,259,225,403.86	51,172,250.00			93,511,449.08	1,899,214,853.59	104,377,113.86	4,691,765,977.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7,609,407.00	1,857,945,134.37	51,172,250.00			99,859,550.51	4,005,765,62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87,609,407.00	1,857,945,134.37	51,172,250.00			99,859,550.51	4,005,765,622.9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3,280,153.00	-431,243,498.97	827,750.00			12,597,501.16	267,183,915.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975,011.6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9,657,715.00	122,378,939.03	-172,250.00				142,208,904.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694,815.00	98,774,653.59					118,469,468.5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3,739,435.44					23,739,435.44
3. 其他	-37,100.00	-135,150.00	-172,25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2,597,501.16	
2. 对股东的分配						12,597,501.16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53,622,438.00	-553,622,43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553,622,438.00	-553,622,438.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0,889,560.00	1,426,701,635.40	52,000,000.00			112,457,051.67	4,272,949,538.63
			1,000,000.00				-1,000,000.00
			52,000,000.00				824,901,291.5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2,554,505.00	1,718,342,679.76	78,818,730.10			86,869,595.34	3,338,096,73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038.18	-180,381.8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2,554,505.00	1,718,342,679.76	78,818,730.10			86,851,557.16	3,337,916,358.09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054,902.00	139,602,454.61	-27,646,480.10			13,007,993.35	667,849,264.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079,933.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316,300.00	500,341,056.61	-78,646,480.10				703,303,836.7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5,024,300.00	466,396,329.09					591,420,629.0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7,376,895.40					37,376,895.40
3. 其他	-708,000.00	-3,432,167.88	-78,646,480.10				74,506,312.22
（三）利润分配							-127,542,498.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07,993.35	-13,007,993.35
2. 对股东的分配							-114,534,505.32
3. 其他							-114,534,505.32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60,738,602.00	-360,738,60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60,738,602.00	-360,738,6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87,609,407.00	1,857,945,134.37	51,172,250.00			99,859,550.51	4,005,765,622.9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曾用名“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在原浙江华铁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胡丹锋、胡敏、杨子平、应大成、王羿、徐海明、杭州华铁恒升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昇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恒升）、杭州恒丰控股有限公司、杭州钱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正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 2011 年 6 月 21 日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682900435M。本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胜康街 368 号华铁创业大楼 1 幢 10 层。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41 号《关于核准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67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67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670,000 股。

根据公司 2017 年 10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647 号文核准，本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49,206,348 股。

根据公司 2018 年 5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向激励对象授予 3,075 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公司 2019 年 5 月 10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因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完成考核目标，对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申请减少股本 15,425,000 股。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20 日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转增股份 187,948,539 股。

根据公司 2019 年 11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向激励对象授予 22,263,157 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06 号文核准，本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199,275,361 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 8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向 203 名激励对象共授予 24,971,200 股限制性股票。实际向 159 名激励对象共授予 23,348,100 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公司 2021 年 10 月 8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对该 10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52,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申请减少股本 152,000 股。

根据公司 2021 年 12 月 22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因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对该 2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02,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申请减少股本 602,0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6 月 27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对该 3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6,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申请减少股本 106,0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7 月 27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360,738,602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9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053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125,000,0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9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实际行权 24,300 股股票期权，相应增加股本 24,300 股。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387,609,407 股。

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对该 7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7,1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申请减少股本 37,1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9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实际行权 7,723,409 股股票期权，相应增加股本 7,723,409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17 日登记的总股本 1,391,942,074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7,885,980 股后的 1,384,056,09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股份 553,622,438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9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实际行权 3,350,606 股股票期权，相应增加股本 3,350,606 股，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变更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 2023 年 6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2023 年 7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行权 3,709,040 股股票期权，相应增加股本 3,709,040 股，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变更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行权 4,921,560 股股票期权，相应增加股本

4,921,560 股，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证券投资部、财务管理部、内审部、政务融资部、综合管理部、商业决策部、运营中心、产研中心、运营一部、运营二部等部门。

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主要经营：建筑支护设备租赁、高空作业平台及地下维修维护设备等各类工程设备租赁与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批准。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为母公司本部及下属 22 家子公司、84 家孙公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黄山华铁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黄山华铁
湖北仁泰恒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仁泰
杭州成昇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杭州成昇
杭州铭昇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杭州铭昇
杭州广昇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杭州广昇
成都华诚中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成都华诚
浙江明思特建筑支护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明思特
浙江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大黄蜂
浙江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华铁大黄蜂
浙江大黄蜂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大数据运营
江苏瑞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瑞成
浙江粤顺建筑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粤顺
浙江吉通地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吉通
浙江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恒铝
浙江双资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双资
杭州启宇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杭州启宇
浙江艾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艾达
浙江哈雷华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哈雷
浙江哈雷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哈雷建筑
上海科思翰智算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科思翰
华铁大黄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铁大黄蜂

上海思玖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思玖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孙公司情况如下：

孙公司名称	孙公司简称
杭州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大黄蜂
济南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济南大黄蜂
广州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大黄蜂
东莞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东莞大黄蜂
成都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大黄蜂
北京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大黄蜂
西安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西安大黄蜂
郑州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郑州大黄蜂
无锡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无锡大黄蜂
上海阔雷特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阔雷特
天津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赫雷特
重庆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重庆赫雷特
浙江景天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景天
浙江钰程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钰程大黄蜂
杭州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赫雷特
青岛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大黄蜂
南昌赫雷特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南昌赫雷特
长沙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长沙赫雷特
珠海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珠海大黄蜂
徐州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徐州大黄蜂
南通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南通大黄蜂
常州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常州赫雷特
北京阔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阔雷特
济南阔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济南阔雷特
乌鲁木齐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大黄蜂
武汉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武汉赫雷特
南京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大黄蜂
西安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西安赫雷特
广州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赫雷特
太原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太原大黄蜂

兰州大黄蜂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兰州大黄蜂
上海邦博比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邦博比
杭州闷雷特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闷雷特
吉安华铁大黄蜂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吉安大黄蜂
浙江哈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哈雷
南宁大黄蜂建筑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南宁大黄蜂
深圳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赫雷特
福州大黄蜂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福州大黄蜂
北京赫雷特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赫雷特
昆山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昆山大黄蜂
金华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金华赫雷特
厦门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厦门赫雷特
滨州赫雷特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滨州赫雷特
淄博赫雷特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淄博赫雷特
宁波哈雷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宁波哈雷
宜宾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宜宾华铁大黄蜂
苏州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苏州华铁大黄蜂
重庆闷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重庆闷雷特
上海旻蜂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旻蜂
上海启蜂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启蜂
临沂华铁哈雷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临沂华铁哈雷
洛阳大黄蜂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洛阳大黄蜂
扬州赫雷特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扬州赫雷特
淮安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淮安大黄蜂
盐城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盐城华铁大黄蜂
烟台赫雷特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烟台赫雷特
杭州可生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可生
德州赫雷特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德州赫雷特
长春大黄蜂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长春大黄蜂
北京邦博比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邦博比
石家庄闷雷特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石家庄闷雷特
天津哈雷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哈雷
郑州赫雷特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郑州赫雷特
天津邦博比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邦博比

青岛赫雷特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青岛赫雷特
呼和浩特大黄蜂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大黄蜂
泸州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泸州华铁大黄蜂
福鼎市华铁大黄蜂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福鼎华铁大黄蜂
昆明邦博比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昆明邦博比
赣州华铁大黄蜂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赣州华铁大黄蜂
襄阳市大黄蜂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襄阳大黄蜂
柳州大黄蜂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柳州大黄蜂
成都哈雷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成都哈雷
贵阳大黄蜂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贵阳大黄蜂
浙江华铁宇硕建筑支护设备有限公司	华铁宇硕
浙江华铁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华铁供应链
浙江华硕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华硕建筑
贵州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恒铝
贵州华胜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华胜
浙江优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优高
浙江华铁优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华铁优高
浙江恒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恒铝新材料
浙江华铁双资建设有限公司	华铁双资
华铁大黄蜂国际有限公司	大黄蜂国际

---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金融工具计提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1、附注三、16 和附注三、27。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达到或超过 200 万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达到或超过 100 万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0.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公司合并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的 15%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

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

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合并关联方

####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 合同资产组合 2：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 合同资产组合 3：应收合并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

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合并关联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13、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

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5	2.71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6、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5	5	11.88、2.71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5、10	5	19.00、9.5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经营租赁资产	5-20	5、20	16.00-4.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2。

##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经营租赁资产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 18、工程物资

本公司工程物资是指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包括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以及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等。

购入工程物资按成本计量，领用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作存货。

工程物资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资产负债表中，工程物资期末余额列示于“在建工程”项目。

## 19、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软件	5	直线法	
专利权	5	直线法	专利权、著作权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 21、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设计及样品费用、加工检验费、技术服务费、租赁费、折旧与摊销及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指技术部人员当期薪酬。折旧与摊销包含技术部自用办公、机器设备折旧额，租赁费按技术部使用公司大楼面积摊销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22、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4、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

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 27、收入

###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

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具体方法

### ① 经营租赁业务

公司按合同约定的结算时点，以合同约定的租赁单价、实际发货量和租赁天数计算并确认为主营业务收入；维护保养费、装卸费、清理费、场地费等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计算方法，在取得客户结算单后确认收入。

### ② 提供劳务收入

安装业务按照合同约定的计算方法，取得客户认可的工程量确认单据后确认收入。

##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

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

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31、租赁

####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2。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



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4）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 （5）售后回租

承租人和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

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本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32、使用权资产

###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2。

## 33、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3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696,158.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056,124.36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30,744.77
盈余公积	-39,957.25
未分配利润	61,852,546.58
少数股东权益	2,516,631.38

续：

合并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52,863,088.48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829,226.65	-57,840,007.09	73,989,219.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336,884.09	-69,336,884.09	
资本公积	1,259,194,659.09	30,744.77	1,259,225,403.86
盈余公积	93,572,499.24	-61,050.16	93,511,449.08
未分配利润	1,887,517,019.50	10,697,834.09	1,898,214,853.59
少数股东权益	103,547,765.56	829,348.30	104,377,113.86

续：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75,490,737.37	1,638,940.98	77,129,678.35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482,722.55	12,230,793.37	54,713,515.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2,714.45	-905,024.61	1,777,689.84
盈余公积	80,521,493.91	-18,038.18	80,503,455.73
未分配利润	1,373,809,894.85	12,221,620.29	1,386,031,515.14
少数股东权益	375,487,935.56	932,235.87	376,420,171.43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 四、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	------	-------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2330001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对浙江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浙江吉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30078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浙江恒铝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23300877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对湖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湖北仁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2420029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对江苏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江苏瑞成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1138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对浙江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浙江明思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 GR202133007738，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期贵州恒铝、贵州华胜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2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共景宁畲族自治县委、景宁畲族自治乡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总部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景委发〔2017〕13 号）以及公司与丽水经济开发区景宁民族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署的协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胡丹锋直接持有 5%以上股份的企业在丽景民族工业园投资新注册的企业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在丽景民族工业园新注册企业自注册之日起 10 年内，可对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留成的部分实行免征。本期浙江粤顺、华铁优高、华铁双资、华铁大黄蜂、浙江大黄蜂、浙江景天、钰程大黄蜂享受本项所得税优惠政策，实际执行的所得税率为 15%。

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期大数据运营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及孙公司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95,588.44	104,821.33
银行存款	71,579,155.11	124,700,152.06
其他货币资金	13,726,368.60	10,703,798.31
<b>合 计</b>	<b>85,401,112.15</b>	<b>135,508,771.70</b>

(1)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6,119,629.77	2,140,873.28
诉讼冻结资金	2,644,931.77	
借款保证金		5,164,626.27
其他	933.84	500.00
<b>合 计</b>	<b>8,765,495.38</b>	<b>7,305,999.55</b>

(2) 期末除上述受限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6,241,103.80	17,181,652.25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56,241,103.80	17,181,652.25

3、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6,817,935.45		46,817,935.45	26,890,623.57		26,890,623.57
商业承兑汇票	16,512,458.38	825,622.91	15,686,835.47	22,142,909.91	1,107,145.50	21,035,764.41
合 计	<b>63,330,393.83</b>	<b>825,622.91</b>	<b>62,504,770.92</b>	<b>49,033,533.48</b>	<b>1,107,145.50</b>	<b>47,926,387.98</b>

(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105,118.53
商业承兑票据		4,438,993.87
合 计		<b>36,544,112.40</b>

(3) 期末本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种 类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6,00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330,393.83	100.00	825,622.91	1.30	62,504,770.9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6,817,935.45	73.93			46,817,935.45
商业承兑汇票	16,512,458.38	26.07	825,622.91	5.00	15,686,835.47
合 计	<b>63,330,393.83</b>	<b>100.00</b>	<b>825,622.91</b>	<b>1.30</b>	<b>62,504,770.92</b>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033,533.48	100.00	1,107,145.50	2.26	47,926,387.9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6,890,623.57	54.84			26,890,623.57
商业承兑汇票	22,142,909.91	45.16	1,107,145.50	5.00	21,035,764.41
<b>合 计</b>	<b>49,033,533.48</b>	<b>100.00</b>	<b>1,107,145.50</b>	<b>2.26</b>	<b>47,926,387.98</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名 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银行承兑 汇票	46,817,935.45			26,890,623.57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名 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 汇票	16,512,458.38	825,622.91	5.00	22,142,909.91	1,107,145.50	5.00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107,145.50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281,522.59
期末余额	825,622.91

(6)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382,159,450.26	1,995,280,186.82
1 至 2 年	880,915,511.11	698,339,414.93
2 至 3 年	423,981,349.68	214,898,693.11
3 至 4 年	134,519,307.71	104,942,738.93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年以上	81,938,906.19	50,180,723.07
<b>小计</b>	<b>3,903,514,524.95</b>	<b>3,063,641,756.86</b>
减：坏账准备	378,006,167.06	301,467,083.96
<b>合计</b>	<b>3,525,508,357.89</b>	<b>2,762,174,672.90</b>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335,512.20	1.80	69,606,191.73	98.96		729,320.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3,179,012.75	98.20	308,399,975.33	8.05		3,524,779,037.42	
其中：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1,064,748,594.85	27.28	139,537,991.47	13.11		925,210,603.38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2,768,430,417.90	70.92	168,861,983.86	6.10		2,599,568,434.04	
<b>合计</b>	<b>3,903,514,524.95</b>	<b>100.00</b>	<b>378,006,167.06</b>	<b>9.68</b>		<b>3,525,508,357.89</b>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765,007.71	1.46	44,765,007.7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18,876,749.15	98.54	256,702,076.25	8.50		2,762,174,672.90	
其中：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1,076,814,120.10	35.15	123,205,165.06	11.44		953,608,955.04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1,942,062,629.05	63.39	133,496,911.19	6.87		1,808,565,717.86	
<b>合计</b>	<b>3,063,641,756.86</b>	<b>100.00</b>	<b>301,467,083.96</b>	<b>9.84</b>		<b>2,762,174,672.90</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位1	6,834,405.65	6,834,405.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2	2,715,096.02	2,715,096.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3	2,567,001.78	2,567,001.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4	2,538,791.14	2,538,791.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5	3,182,620.47	2,453,300.00	77.08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6	2,352,900.34	2,352,900.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名 称	期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位 7	2,167,967.00	2,167,96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8	2,123,331.40	2,123,33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45,853,398.40	45,853,398.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 计</b>	<b>70,335,512.20</b>	<b>69,606,191.73</b>	<b>98.96</b>	

续: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位 1	2,538,791.14	2,538,791.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2,352,900.34	2,352,900.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3	2,206,509.97	2,206,509.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4	2,167,967.00	2,167,96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5	2,123,331.40	2,123,33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33,375,507.86	33,375,507.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 计</b>	<b>44,765,007.71</b>	<b>44,765,007.71</b>	<b>100.00</b>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407,705,903.86	23,631,406.89	5.80	588,734,131.80	33,616,718.92	5.71
1 至 2 年	334,470,848.15	37,046,091.36	11.08	286,615,192.32	32,330,193.59	11.28
2 至 3 年	201,278,918.49	35,951,463.64	17.86	108,771,471.10	21,623,768.46	19.88
3 至 4 年	76,925,712.67	21,262,266.97	27.64	66,028,801.23	21,710,269.86	32.88
4 年以上	44,367,211.68	21,646,762.61	48.79	26,664,523.65	13,924,214.23	52.22
<b>合 计</b>	<b>1,064,748,594.85</b>	<b>139,537,991.47</b>	<b>13.11</b>	<b>1,076,814,120.10</b>	<b>123,205,165.06</b>	<b>11.44</b>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1,972,870,616.72	64,710,152.03	3.28	1,405,344,867.57	56,213,795.84	4.00
1 至 2 年	540,932,801.87	45,276,079.56	8.37	401,950,055.14	41,320,464.44	10.28
2 至 3 年	192,719,068.77	31,548,111.54	16.37	90,782,566.94	17,230,531.32	18.98
3 至 4 年	40,819,496.98	13,419,818.81	32.88	31,740,737.11	10,785,502.50	33.98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年以上	21,088,433.56	13,907,821.92	65.95	12,244,402.29	7,946,617.09	64.90
<b>合 计</b>	<b>2,768,430,417.90</b>	<b>168,861,983.86</b>	<b>6.10</b>	<b>1,942,062,629.05</b>	<b>133,496,911.19</b>	<b>6.87</b>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301,467,083.96
本期计提	89,219,507.94
本期收回或转回	12,680,424.84
本期核销	
<b>期末余额</b>	<b>378,006,167.06</b>

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原确定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金额
单位 1	收到款项	货币	预计无法回收	1,920,734.40
单位 2	收到款项	货币	预计无法回收	1,560,788.04
单位 3	收到款项	货币	预计无法回收	1,416,203.88
单位 4	收到款项	货币	预计无法回收	1,122,157.83
<b>合 计</b>				<b>6,019,884.15</b>

(4)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77,271,683.72	37,048,267.19	414,319,950.91	10.24	66,726,125.43
第二名	209,999,876.05	10,180,527.39	220,180,403.44	5.44	30,650,698.51
第三名	115,301,256.95	9,999,885.97	125,301,142.92	3.10	15,031,161.47
第四名	76,648,566.18	1,768,649.74	78,417,215.92	1.94	6,771,875.41
第五名	75,217,291.90	1,060,577.00	76,277,868.90	1.89	6,201,031.03
<b>合 计</b>	<b>854,438,674.80</b>	<b>60,057,907.29</b>	<b>914,496,582.09</b>	<b>22.60</b>	<b>125,380,891.85</b>

5、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3,067,800.66	6,085,945.20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b>期末公允价值</b>	<b>3,067,800.66</b>	<b>6,085,945.20</b>

- (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064,055.46	
商业承兑票据		
<b>合 计</b>	<b>12,064,055.46</b>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378,549.04	91.05	20,405,943.51	96.05
1 至 2 年	2,024,216.94	7.88	764,242.84	3.60
2 至 3 年	203,469.95	0.79	26,359.40	0.12
3 年以上	71,523.30	0.28	48,366.63	0.23
<b>合 计</b>	<b>25,677,759.23</b>	<b>100.00</b>	<b>21,244,912.38</b>	<b>100.00</b>

- (2) 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重要预付款项。

-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640,971.0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3.65%。

##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184,822.01	73,114,252.29
<b>合 计</b>	<b>83,184,822.01</b>	<b>73,114,252.29</b>

- (1) 其他应收款

-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1,086,507.42	40,371,431.72
1 至 2 年	30,822,652.55	41,665,413.53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至3年	39,895,305.71	3,886,122.69
3年以上	17,861,435.18	16,792,864.32
小计	<b>129,665,900.86</b>	<b>102,715,832.26</b>
减：坏账准备	46,481,078.85	29,601,579.97
合计	<b>83,184,822.01</b>	<b>73,114,252.29</b>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	107,761,049.01	42,723,521.68	65,037,527.33	93,476,170.49	26,036,421.83	67,439,748.66
股权转让款	14,598,245.48	729,912.27	13,868,333.21			
暂借款	2,571,713.75	2,401,188.31	170,525.44	2,832,600.46	2,317,496.20	515,104.26
备用金	2,303,997.43	259,576.36	2,044,421.07	3,956,186.94	327,715.70	3,628,471.24
其他	2,430,895.19	366,880.23	2,064,014.96	2,450,874.37	919,946.24	1,530,928.13
合计	<b>129,665,900.86</b>	<b>46,481,078.85</b>	<b>83,184,822.01</b>	<b>102,715,832.26</b>	<b>29,601,579.97</b>	<b>73,114,252.29</b>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0,000.00	100.00	270,000.00	
其他应收款单位1	270,000.00	100.00	27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278,251.42	5.00	2,013,912.60	38,264,338.82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1,761,100.73	5.00	1,088,055.06	20,673,045.67
应收其他款项	18,517,150.69	5.00	925,857.54	17,591,293.15
合计	<b>40,548,251.42</b>	<b>5.63</b>	<b>2,283,912.60</b>	<b>38,264,338.82</b>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49,490.41	100.00	2,049,490.41	
其他应收款单位1	830,000.00	100.00	830,000.00	
其他应收款单位2	383,478.50	100.00	383,478.50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单位 3	300,035.49	100.00	300,035.49	
其他应收款单位 4	187,307.32	100.00	187,307.32	
其他应收款单位 5	348,669.10	100.00	348,669.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068,159.03	48.41	42,147,675.84	44,920,483.19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4,899,948.28	47.74	40,535,466.62	44,364,481.66
应收其他款项	2,168,210.75	74.36	1,612,209.22	556,001.53
<b>合计</b>	<b>89,117,649.44</b>	<b>49.59</b>	<b>44,197,166.25</b>	<b>44,920,483.19</b>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72,681.27	5.00	1,923,634.09	36,549,047.18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3,486,698.86	5.00	1,674,334.94	31,812,363.92
应收其他款项	4,985,982.41	5.00	249,299.15	4,736,683.26
<b>合计</b>	<b>38,472,681.27</b>	<b>5.00</b>	<b>1,923,634.09</b>	<b>36,549,047.18</b>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0,821.31	100.00	1,700,821.31	
其他应收款单位 1	830,000.00	100.00	830,000.00	
其他应收款单位 2	383,478.50	100.00	383,478.50	
其他应收款单位 3	300,035.49	100.00	300,035.49	
其他应收款单位 4	187,307.32	100.00	187,307.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542,329.68	41.54	25,977,124.57	36,565,205.1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9,156,471.63	39.77	23,529,086.89	35,627,384.74
应收其他款项	3,385,858.05	72.30	2,448,037.68	937,820.37
<b>合计</b>	<b>64,243,150.99</b>	<b>43.08</b>	<b>27,677,945.88</b>	<b>36,565,205.11</b>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29,601,579.97
本期计提	16,891,498.88
本期转回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期核销	12,000.00
<b>期末余额</b>	<b>46,481,078.85</b>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2,000.00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00	2-3年	15.42	10,0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9,214,695.63	1年以内 1,915,270.31; 1-2年 3,829,548.13; 2-3 年 4,227,955; 3年以上 9,241,922.19	14.82	12,217,572.83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14,598,245.48	1年以内	11.26	729,912.27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00	1-2年	7.71	2,00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9,766,323.00	2-3年	7.53	4,883,161.50
<b>合 计</b>		<b>73,579,264.11</b>		<b>56.74</b>	<b>29,830,646.60</b>

8、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原材料	13,215,358.03		13,215,358.03	14,768,814.39
周转材料	6,883,980.60		6,883,980.60	2,668,695.26
合同履约 成本	2,349,828.00		2,349,828.00	5,794,779.00
<b>合 计</b>	<b>22,449,166.63</b>		<b>22,449,166.63</b>	<b>23,232,288.65</b>

9、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142,212,717.86	148,804,893.17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9,054,262.44	17,472,370.31
小 计	123,158,455.42	131,332,522.8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b>合 计</b>	<b>123,158,455.42</b>	<b>131,332,522.86</b>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212,717.86	100.00	19,054,262.44	13.40	123,158,455.42	148,804,893.17	100.00	17,472,370.31	11.74	131,332,522.86
其中：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91,408,741.45	64.28	16,553,129.97	18.11	74,855,611.48	71,369,497.65	47.96	12,607,437.87	17.67	58,762,059.78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50,803,976.41	35.72	2,501,132.47	4.92	48,302,843.94	77,435,395.52	52.04	4,864,932.44	6.28	72,570,463.08
<b>合计</b>	<b>142,212,717.86</b>	<b>100.00</b>	<b>19,054,262.44</b>	<b>13.40</b>	<b>123,158,455.42</b>	<b>148,804,893.17</b>	<b>100.00</b>	<b>17,472,370.31</b>	<b>11.74</b>	<b>131,332,522.86</b>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31,789,567.01	1,850,152.80	5.82	19,178,642.52	1,095,100.48	5.71
1至2年	9,190,410.08	1,019,216.49	11.09	22,251,708.19	2,509,992.69	11.28
2至3年	22,332,351.50	3,990,791.21	17.87	19,692,758.32	3,914,920.35	19.88
3至4年	18,984,729.86	5,247,379.33	27.64	1,361,115.76	447,534.86	32.88
4年以上	9,111,683.00	4,445,590.14	48.79	8,885,272.86	4,639,889.49	52.22
<b>合计</b>	<b>91,408,741.45</b>	<b>16,553,129.97</b>	<b>18.11</b>	<b>71,369,497.65</b>	<b>12,607,437.87</b>	<b>17.67</b>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34,619,016.80	1,135,503.74	3.28	49,290,226.26	1,971,609.04	4.00
1至2年	16,048,114.46	1,343,227.18	8.37	28,145,169.26	2,893,323.40	10.28
2至3年	136,845.15	22,401.55	16.37			
<b>合计</b>	<b>50,803,976.41</b>	<b>2,501,132.47</b>	<b>4.92</b>	<b>77,435,395.52</b>	<b>4,864,932.44</b>	<b>6.28</b>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1,581,892.13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进项税额	117,508,123.48	75,802,581.02
自有铝模板翻新改造	28,232,336.16	16,993,398.80
预缴所得税	2,069,105.07	15,042,507.72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1,599,850.21	2,780,178.89
预缴其他税费	347,610.14	227,336.28
<b>合 计</b>	<b>149,757,025.06</b>	<b>110,846,002.71</b>

##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浙江华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租赁）	652,369,714.37				1,649,811.01						654,019,525.38	
浙江华铁建筑支护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支护）	122,349,211.70				-3,910,993.73						118,438,217.97	
浙江华铁建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设备）	56,666,973.13				1,663,919.57						58,330,892.70	
浙江城投华铁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华铁）	709,546.44				-709,546.44							
杭州热联华铁建筑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联华铁）	58,365,297.54			58,365,297.54								
<b>合计</b>	<b>890,460,743.18</b>			<b>58,365,297.54</b>	<b>-1,306,809.59</b>						<b>830,788,636.05</b>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 49%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价格以《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受让股权所涉及的杭州热联华铁建筑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认 49%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839.30 万元，剩余 1,459.82 万元尚未收回。

12、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6,847,539.27
2.本期增加金额	48,093,958.35
(1) 其他	48,093,958.35
3.本期减少金额	18,438,487.77
(1) 其他转出	18,438,487.77
4.期末余额	266,503,009.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115,389.82
2.本期增加金额	8,879,312.09
(1) 计提或摊销	8,879,312.09
3.本期减少金额	2,929,748.72
(1) 其他转出	2,929,748.72
4.期末余额	15,064,953.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852,398.14
(1) 其他增加	852,398.1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852,398.1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0,585,658.52
2.期初账面价值	227,732,149.45

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接受的抵债房屋。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公司接受部分客户开发的房屋抵债。其中，业绩对赌子公司浙江恒铝原股东韦向群、贾海彬、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聚盛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绩承诺人”）向本公司出具《承诺书》，针对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处置的业绩承诺人经营期间接收的抵债房屋，业绩承诺人保证按原抵债应收账款金额向本公司购买，并在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签订转让协议及付清转让价款；若未如期支付，对业绩承诺人未足额支付的金额，在本公司尚未支付给业绩承诺人的股权转让款中扣除；若股权转让款不足扣除的，由业绩承诺人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补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恒铝尚未处置的抵债房屋账面净值为 3,131.54 万元。

②期末公司尚有 44 处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4,700.21 万元。

③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3、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849,363,445.44	3,046,891,224.71
固定资产清理		
<b>合 计</b>	<b>3,849,363,445.44</b>	<b>3,046,891,224.71</b>

#### (1) 固定资产

#####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经营租赁资产	合 计
一、账面原						
值：						
1.期初余额	93,003,345.49	178,236,082.44	13,837,024.85	26,023,561.59	3,715,584,910.86	4,026,684,925.23
2.本期增加	18,457,200.16	32,011,782.97	827,258.86	8,831,070.24	1,158,508,567.85	1,218,635,880.08
(1) 购置	18,712.39	4,666,650.23	827,258.86	8,831,070.24	1,074,478,834.48	1,088,822,526.20
(2) 在建工					84,029,733.37	84,029,733.37
程转入						
(3) 其他	18,438,487.77	27,345,132.74				45,783,620.51
3.本期减少		1,318,246.73	743,960.65	303,371.12	107,392,888.55	109,758,467.05
金额		1,318,246.73	743,960.65	303,371.12	107,392,888.55	109,758,467.05
(1) 处置或		1,318,246.73	743,960.65	303,371.12	107,392,888.55	109,758,467.05
报废		1,318,246.73	743,960.65	303,371.12	107,392,888.55	109,758,467.05
4.期末余额	111,460,545.65	208,929,618.68	13,920,323.06	34,551,260.71	4,766,700,590.16	5,135,562,338.26
二、累计折						
旧						
1.期初余额	14,708,400.00	64,964,444.89	8,947,399.64	10,622,488.41	880,550,967.58	979,793,700.52
2.本期增加	7,413,365.50	23,353,004.64	914,292.48	4,786,528.40	288,732,145.70	325,199,336.72
金额	7,413,365.50	23,353,004.64	914,292.48	4,786,528.40	288,732,145.70	316,713,132.71
(1) 计提	4,483,616.78	17,796,549.35	914,292.48	4,786,528.40	288,732,145.70	316,713,132.71
(2) 其他增	2,929,748.72	5,556,455.29				8,486,204.01
加	2,929,748.72	5,556,455.29				8,486,204.01
3.本期减少		175,072.20	692,469.54	127,818.47	17,798,784.21	18,794,144.42
金额		175,072.20	692,469.54	127,818.47	17,798,784.21	18,794,144.42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经营租赁资产	合 计
(1) 处置或报废		175,072.20	692,469.54	127,818.47	17,798,784.21	18,794,144.42
4. 期末余额	22,121,765.50	88,142,377.33	9,169,222.58	15,281,198.34	1,151,484,329.07	1,286,198,892.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338,780.15	120,787,241.35	4,751,100.48	19,270,062.37	3,615,216,261.09	3,849,363,445.44
2. 期初账面价值	78,294,945.49	113,271,637.55	4,889,625.21	15,401,073.18	2,835,033,943.28	3,046,891,224.71

②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高空作业平台	915,770,712.70
钢支撑	631,699,343.95
铝模	377,744,124.94
爬架	126,892,330.68
脚手架	24,557,193.17
贝雷	81,698,389.18
TRD、钻机等机械设备	73,992,387.54
型钢支撑	81,933,719.34
伺服器	12,719,549.56
合 计	<b>2,327,007,751.07</b>

③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江西厂房	3,326,307.99	租赁土地，无产权证
湖南厂房	3,808,233.94	租赁土地，无产权证
新厂房	2,091,898.79	租赁土地，无产权证
主厂房	1,216,391.87	租赁土地，无产权证
喷粉车间	546,400.35	租赁土地，无产权证
试拼装车间	410,326.42	租赁土地，无产权证
合 计	<b>11,399,559.36</b>	

④ 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4、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6,631,532.28	10,630,379.23
<b>合 计</b>	<b>6,631,532.28</b>	<b>10,630,379.23</b>

(1) 在建工程

①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期末余额
铝模板加工		84,029,733.37	84,029,733.37					

(2)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专用材料	6,631,532.28	10,630,379.23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b>合 计</b>	<b>6,631,532.28</b>	<b>10,630,379.23</b>

15、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经营租赁资产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607,741.24	36,460,176.99	7,481,621,197.45	7,622,689,115.68
2.本期增加金额	10,713,525.99		4,295,531,675.60	4,306,245,201.59
(1) 租入	10,713,525.99		4,295,531,675.60	4,306,245,201.59
3.本期减少金额	8,178,420.58	27,345,132.74	1,956,106.20	37,479,659.52
(1) 租赁终止	8,178,420.58		1,956,106.20	10,134,526.78
(2) 其他减少		27,345,132.74		27,345,132.74
4. 期末余额	107,142,846.65	9,115,044.25	11,775,196,766.85	11,891,454,657.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935,674.76	5,051,308.62	1,049,316,375.46	1,080,303,358.84
2.本期增加金额	18,813,062.53	2,237,005.15	1,048,939,751.93	1,069,989,819.61
(1) 计提	18,813,062.53	2,237,005.15	1,048,939,751.93	1,069,989,819.61
3.本期减少金额	2,352,669.29	5,556,455.29	375,759.27	8,284,883.85
(1) 租赁终止	2,352,669.29		375,759.27	2,728,428.56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经营租赁资产	合 计
(2) 其他减少		5,556,455.29		5,556,455.29
4. 期末余额	42,396,068.00	1,731,858.48	2,097,880,368.12	2,142,008,294.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746,778.65	7,383,185.77	9,677,316,398.73	9,749,446,363.15
2. 期初账面价值	78,672,066.48	31,408,868.37	6,432,304,821.99	6,542,385,756.84

本公司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见附注五、57、租赁。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76,853.76	4,028,210.29	7,256,810.00	16,461,874.05
2. 本期增加金额	9,882,700.65	919,823.56		10,802,524.21
(1) 购置	9,882,700.65	919,823.56		10,802,524.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82,524.27		182,524.27
(1) 处置		182,524.27		182,524.27
4. 期末余额	15,059,554.41	4,765,509.58	7,256,810.00	27,081,873.9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36,597.27	2,163,268.18	5,199,613.98	8,299,47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102.69	818,458.16	1,438,861.84	2,377,422.69
(1) 计提	120,102.69	818,458.16	1,438,861.84	2,377,422.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82,524.27		182,524.27
(1) 处置		182,524.27		182,524.27
4. 期末余额	1,056,699.96	2,799,202.07	6,638,475.82	10,494,377.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002,854.45	1,966,307.51	618,334.18	16,587,496.14
2.期初账面价值	4,240,256.49	1,864,942.11	2,057,196.02	8,162,394.62

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浙江吉通	94,267,751.94			94,267,751.94
浙江恒铝	107,196,835.04			107,196,835.04
<b>合 计</b>	<b>201,464,586.98</b>			<b>201,464,586.98</b>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浙江吉通		6,391,327.94		6,391,327.94
浙江恒铝		13,220,096.57		13,220,096.57
<b>合 计</b>		<b>19,611,424.51</b>		<b>19,611,424.51</b>

①针对浙江吉通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0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02%（2022 年：10.98%），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发生减值。

②针对浙江恒铝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0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9.48%（2022 年：9.26%），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发生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租入资产改造	4,567,480.51	225,580.94	3,760,699.80	300,000.00	732,361.65
装修费	5,201,366.86	261,595.54	2,163,144.93		3,299,817.47
临时仓库	1,815,937.14	1,694,125.22	647,371.21		2,862,691.15
长期耗用品	501,293.68		156,992.40		344,301.28
监控安装工程	222,986.39	123,853.21	185,796.07		161,043.53
可视化管理项目	316,756.88	38,050.32	298,039.35		56,767.85
活动板房	43,311.62		43,311.62		
<b>合计</b>	<b>12,669,133.08</b>	<b>2,343,205.23</b>	<b>7,255,355.38</b>	<b>300,000.00</b>	<b>7,456,982.93</b>

19、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464,830,953.91	71,631,057.51	350,500,577.89	54,021,169.59
可抵扣亏损	305,896,298.40	49,024,975.22	350,776,196.67	54,385,536.05
预提利息费用	29,000,000.00	4,350,000.00	17,000,000.00	2,550,00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532,617.15	3,979,892.57	19,289,504.64	2,893,425.70
租赁负债	870,733,387.90	135,940,492.12	405,816,539.89	60,898,903.05
<b>小 计</b>	<b>1,696,993,257.36</b>	<b>264,926,417.42</b>	<b>1,143,382,819.09</b>	<b>174,749,034.39</b>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930,710.44	2,113,386.31	16,311,416.00	2,629,200.6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6,241,103.80	23,436,165.57	17,181,652.25	2,577,247.84
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	746,433,624.86	113,845,876.35	427,536,237.25	64,130,435.59
使用权资产	477,110,772.09	71,580,526.64	209,307,860.93	31,422,930.74
<b>小 计</b>	<b>1,392,716,211.19</b>	<b>210,975,954.87</b>	<b>670,337,166.43</b>	<b>100,759,814.83</b>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636,651.00	54,289,766.42	100,759,814.83	73,989,219.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636,651.00	339,303.87	100,759,814.83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6,861,982.07		36,861,982.07	12,042,368.84	852,398.14	11,189,970.7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217,767.06		217,767.06	326,650.38		326,650.38
<b>合 计</b>	<b>37,079,749.13</b>		<b>37,079,749.13</b>	<b>12,369,019.22</b>	<b>852,398.14</b>	<b>11,516,621.08</b>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 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765,495.38	8,765,495.38	保证金、冻结	保证金、冻结
应收票据	36,544,112.40	36,322,162.71	质押	已背书、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应收账款	875,471,201.88	758,888,670.95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62,901,269.98	49,591,945.98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235,028,559.16	217,506,241.87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912,587,792.20	1,362,296,879.35	质押、抵押、融资租赁	银行借款质押、抵押、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5,176,853.76	4,136,624.97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使用权资产	14,202,026,344.34	11,916,427,152.21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长期股权投资	654,022,198.38	654,022,198.38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子公司浙江恒铝股权	201,795,899.59	201,795,899.59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b>合 计</b>	<b>18,194,319,727.07</b>	<b>15,209,753,271.39</b>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305,999.55	7,305,999.55	保证金	保证金
应收票据	5,316,627.00	5,316,627.00	质押	已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应收账款	822,801,997.05	822,664,425.50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应收账款保理
合同资产	57,755,909.33	46,369,967.34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4,671,719.35	4,671,719.35	质押	已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
投资性房地产	51,405,965.23	44,643,669.0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493,892,129.74	1,109,393,806.43	质押、抵押、融资租赁	银行借款质押、抵押、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5,176,853.76	4,240,256.4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使用权资产	7,247,592,655.23	6,301,669,027.54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长期股权投资	652,369,714.37	652,369,714.37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年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子公司浙江恒铝股权	201,651,060.79	201,651,060.79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b>合 计</b>	<b>10,549,940,631.40</b>	<b>9,200,296,273.45</b>		

22、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408,000,000.00	350,000,000.00
保证借款	240,000,000.00	35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40,000,000.00	200,000,000.00
质押借款	29,888,677.74	17,481,308.06
应计利息	1,170,825.00	1,334,561.12
<b>合 计</b>	<b>919,059,502.74</b>	<b>918,815,869.18</b>

23、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145,869,970.52	1,001,594,689.67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25,908,320.99	对方未催收
供应商 2	17,405,485.48	对方未催收
供应商 3	8,115,584.87	对方未催收
供应商 4	6,818,056.33	对方未催收
供应商 5	2,798,309.81	对方未催收
供应商 6	2,733,449.80	对方未催收
供应商 7	2,227,306.66	对方未催收
<b>合 计</b>	<b>66,006,513.94</b>	

24、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59,625,477.41	61,283,873.04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b>合 计</b>	<b>59,625,477.41</b>	<b>61,283,873.04</b>

2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1,843,778.46	587,816,456.05	566,963,626.86	72,696,607.65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91,607.84	28,542,114.64	27,474,175.48	2,559,547.00
辞退福利		377,850.00	377,850.00	
<b>合 计</b>	<b>53,335,386.30</b>	<b>616,736,420.69</b>	<b>594,815,652.34</b>	<b>75,256,154.65</b>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332,442.12	515,759,726.94	496,458,093.40	65,634,075.66
职工福利费		8,997,895.71	8,997,895.71	
社会保险费	888,311.24	17,277,177.15	16,679,746.59	1,485,741.8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86,194.77	15,628,392.48	15,095,827.45	1,318,759.80
2. 工伤保险费	100,037.28	1,567,707.06	1,502,841.53	164,902.81
3. 生育保险费	2,079.19	81,077.61	81,077.61	2,079.19
住房公积金	5,873.00	18,038,199.72	18,019,317.72	24,75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2,409.30	3,032,175.98	3,294,236.42	30,348.86
其他短期薪酬	4,324,742.80	24,711,280.55	23,514,337.02	5,521,686.33
<b>合 计</b>	<b>51,843,778.46</b>	<b>587,816,456.05</b>	<b>566,963,626.86</b>	<b>72,696,607.65</b>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1,491,607.84	28,542,114.64	27,474,175.48	2,559,547.00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438,439.98	27,567,318.59	26,545,777.29	2,459,981.28
失业保险费	53,167.86	974,796.05	928,398.19	99,565.72
<b>合 计</b>	<b>1,491,607.84</b>	<b>28,542,114.64</b>	<b>27,474,175.48</b>	<b>2,559,547.00</b>

(3) 辞退福利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辞退福利		377,850.00	377,850.00	

26、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57,423,197.23	52,508,454.54
增值税	35,440,973.17	34,422,118.68
个人所得税	2,961,642.14	702,820.23
印花税	2,008,677.91	834,858.42
房产税	1,609,372.53	1,508,595.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3,935.41	1,281,475.85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719.47	472,331.94
教育费附加	196,494.58	651,057.46
其他	72,665.95	26,653.30
<b>合 计</b>	<b>100,309,678.39</b>	<b>92,408,365.69</b>

2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6,703,313.81	901,309,922.70
<b>合 计</b>	<b>556,703,313.81</b>	<b>901,309,922.70</b>

(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投资款	409,681,908.80	442,978,800.00
往来款	88,191,554.10	399,048,291.46
押金	45,104,470.21	49,169,946.90
应付报销款	2,713,691.17	2,570,089.10
其他	11,011,689.53	7,542,795.24
<b>合 计</b>	<b>556,703,313.81</b>	<b>901,309,922.70</b>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7,140,808.13	25,622,844.4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6,932,690.26	192,454,268.6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5,667,910.80	1,167,675,353.39
<b>合 计</b>	<b>2,649,741,409.19</b>	<b>1,385,752,466.44</b>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72,230,000.00	25,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5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3,600,000.00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计利息	1,310,808.13	622,844.44
<b>合 计</b>	<b>127,140,808.13</b>	<b>25,622,844.44</b>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期付款方式购建固定资产	223,214,535.90	14,034,279.33
应付售后回租款	243,718,154.36	178,419,989.28
<b>合 计</b>	<b>466,932,690.26</b>	<b>192,454,268.61</b>

(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负债	2,055,667,910.80	1,167,675,353.39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6,829,257.76	13,910,858.97
待转销项税额	6,950,187.83	6,613,299.62
<b>合 计</b>	<b>33,779,445.59</b>	<b>20,524,158.59</b>

30、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保证质押借款	531,792,250.00	4.30%-6.00%	360,589,111.11	5.50%-6.00%
保证抵押借款	229,306,249.99	4.60%-5.00%		
保证借款	154,912,308.14	4.39%-4.80%	29,733,733.33	4.39%-4.80%
小 计	<b>916,010,808.13</b>		<b>390,322,844.44</b>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7,140,808.13		25,622,844.44	
<b>合 计</b>	<b>788,870,000.00</b>		<b>364,700,000.00</b>	

31、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7,983,682,951.86	5,295,868,169.51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904,795,910.16	647,450,132.06
小 计	7,983,682,951.86	5,295,868,169.5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5,667,910.80	1,167,675,353.39
<b>合 计</b>	<b>5,928,015,041.06</b>	<b>4,128,192,816.12</b>

2023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343,858,691.75 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金额中。

### 3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71,689,028.33	517,866,092.53
专项应付款		
<b>合 计</b>	<b>1,071,689,028.33</b>	<b>517,866,092.53</b>

#### (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期付款方式购建固定资产	1,118,644,550.51	243,636,620.92
应付售后回租款	419,977,168.08	466,683,740.22
小 计	1,538,621,718.59	710,320,361.14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466,932,690.26	192,454,268.61
<b>合 计</b>	<b>1,071,689,028.33</b>	<b>517,866,092.53</b>

### 33、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附回购义务投资款	229,000,000.00	217,000,000.00

### 34、股本（单位：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发行 新股	本期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387,609,407.00	573,317,253.00			-37,100.00	573,280,153.00	1,960,889,560.00

详见附注一、1、公司概况。

### 3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85,752,504.89	98,774,653.59	554,134,049.73	730,393,108.75
其他资本公积	73,472,898.97	23,739,435.44		97,212,334.41
<b>合 计</b>	<b>1,259,225,403.86</b>	<b>122,514,089.03</b>	<b>554,134,049.73</b>	<b>827,605,443.16</b>

(1) 会计政策变更对期初资本公积的影响参见附注三、35。

(2) 根据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

已离职，公司拟对该 7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7,1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减少股本 37,1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35,150 元。

（3）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17 日登记的总股本 1,391,942,074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7,885,980 股后的 1,384,056,09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部分，全部取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553,622,438 股，每股面值 1 元，合计增加股本 553,622,438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53,622,438 元。

（4）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9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664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947.156 万份股票期权及 117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64.234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手续。根据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司因实施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相应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权益数量，行权价格由 10.50 元/股调整为 7.41 元/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3,559.90 万份调整为 4,983.86 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598.65 万份调整为 838.11 万份。根据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公司因实施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相应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行权价格由 7.41 元/股调整为 5.29 元/股，同时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4,368.1893 万份调整为 6,115.4650 万份。本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实际通过自主行权方式累计行权 1,107.4015 万份（其中：436.9767 万份，行权价格为 7.41 元/股；670.4248 万份，行权价格 5.29 元/股），导致股本增加 11,074,015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56,771,430.39 元。

（5）根据公司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571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187.9952 万份股票期权及 102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221.4212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手续，行权价格均为 5.29 元/股。本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实际通过自主行权方式累计行权 370.904 万份，导致股本增加 3,699,24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15,869,739.60 元。

（6）根据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过议案，公司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根据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公司因实施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相应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权益数量，行权价格由 8.84 元/股调整为 6.31 元/股，同时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109.8 万份调整为 2,953.72 万份。本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实际通过自主行权方式累计行权 492.156 万份，行权价格均为 6.31 元/股，导致股本增加 4,921,56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26,133,483.60 元。

（7）根据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797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3,570.7515 万份，行权价格为 10.50 元/股，预留部分为 600 万份。根据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4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566.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2.50 元/股。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为 23,739,435.44 元，本期增加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3,739,435.44 元。同时，以母公司权益结算，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股份支付，作为一项母公司与少数股东之间的利益让渡形成的权益性交易，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76,461.73 元。

### 36、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激励员工回购股份	51,172,250.00	1,000,000.00	172,250.00	52,000,000.00

（1）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拟对该 7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7,1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导致库存股减少 172,250 元。

（2）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司已完成股份回购，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885,980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5,2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成交总额 5,100 万元，本期库存股增加 100 万元。

### 3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511,449.08	12,597,501.16		106,108,950.24

会计政策变更对期初盈余公积的影响参见附注三、35。

### 3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98,214,853.59	1,373,809,894.85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221,620.29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898,214,853.59	1,386,031,515.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844,324.77	639,725,837.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597,501.16	13,007,993.3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4,534,505.32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86,461,677.20	1,898,214,853.59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对期初未分配利润的影响参见附注三、35。

###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12,441,396.87	2,346,623,351.26	3,250,817,983.14	1,606,519,827.63
其他业务	31,140,218.74	30,473,759.81	27,380,280.66	23,808,698.96
合 计	<b>4,443,581,615.61</b>	<b>2,377,097,111.07</b>	<b>3,278,198,263.80</b>	<b>1,630,328,526.59</b>

####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划分

主要产品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b>主营业务：</b>				
经营租赁及服务	4,369,945,766.38	2,342,088,237.24	3,238,882,709.87	1,600,847,044.92
加工销售	42,495,630.49	4,535,114.02	11,935,273.27	5,672,782.71
小 计	<b>4,412,441,396.87</b>	<b>2,346,623,351.26</b>	<b>3,250,817,983.14</b>	<b>1,606,519,827.63</b>
<b>其他业务：</b>				
租赁费	16,765,169.38	11,763,153.65	9,512,510.29	5,490,221.90
废铝废铁销售	7,114,901.13	7,022,892.17	8,730,265.23	8,916,120.81
维护保养费	2,567,036.86	7,730,320.04	5,162,035.20	8,367,338.09
其他	4,693,111.37	3,957,393.95	3,975,469.94	1,035,018.16
小 计	<b>31,140,218.74</b>	<b>30,473,759.81</b>	<b>27,380,280.66</b>	<b>23,808,698.96</b>
合 计	<b>4,443,581,615.61</b>	<b>2,377,097,111.07</b>	<b>3,278,198,263.80</b>	<b>1,630,328,526.59</b>

####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4,443,581,615.61	2,377,097,111.07	3,278,198,263.80	1,630,328,526.59

####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合 计
	经营租赁及服务	加工销售	其他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合 计
	经营租赁及服务	加工销售	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4,369,945,766.38	42,495,630.49		4,412,441,396.87
其中：在某一时段确认	4,369,945,766.38			4,369,945,766.38
在某一时点确认		42,495,630.49		42,495,630.49
其他业务收入			31,140,218.74	31,140,218.74
<b>合 计</b>	<b>4,369,945,766.38</b>	<b>42,495,630.49</b>	<b>31,140,218.74</b>	<b>4,443,581,615.61</b>

4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5,316,543.63	3,435,863.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10,121.21	3,007,472.81
房产税	2,403,293.84	1,387,515.20
教育费附加	1,793,729.08	1,436,802.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95,819.27	959,974.30
其他	124,319.77	121,733.99
<b>合 计</b>	<b>14,943,826.80</b>	<b>10,349,361.77</b>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4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0,260,202.73	163,547,904.33
仓储、物业水电及房租费	47,496,605.07	45,338,408.97
办公车辆费	34,612,437.49	13,176,384.55
折旧与摊销	18,165,587.96	16,131,462.35
差旅费	13,412,384.00	11,871,110.57
业务招待费	10,607,485.73	9,083,607.34
物料消耗	9,425,104.25	8,805,532.91
其他	23,915,744.31	19,186,082.05
<b>合 计</b>	<b>397,895,551.54</b>	<b>287,140,493.07</b>

4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560,554.38	80,933,045.47
股权激励款	18,750,935.68	30,608,475.16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	17,735,955.02	18,786,084.77
业务招待费	10,894,834.75	13,551,114.01
折旧与摊销	10,407,093.25	9,058,434.34
办公车辆费	8,536,976.11	8,229,674.31
差旅费	7,207,660.22	5,167,069.56
仓库费用及房租物业费	3,924,875.94	4,538,650.69
其他	9,502,317.73	6,836,646.24
<b>合 计</b>	<b>178,521,203.08</b>	<b>177,709,194.55</b>

4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867,923.31	40,180,743.59
直接投入	9,666,282.78	9,769,486.27
设计及样品费	8,778,341.36	8,082,402.35
折旧与摊销	3,095,417.21	2,766,979.14
加工检验费	2,762,500.83	2,377,308.67
租赁费	1,714,793.23	2,962,821.04
技术服务费	917,147.20	1,862,298.03
其他	4,520,768.18	4,158,939.52
<b>合 计</b>	<b>83,323,174.10</b>	<b>72,160,978.61</b>

4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5,185,816.64	310,819,799.10
减：利息收入	386,808.57	618,686.09
手续费及其他	2,851,823.26	2,511,630.64
<b>合 计</b>	<b>487,650,831.33</b>	<b>312,712,743.65</b>

45、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803,150.99	10,324,801.30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26,216,205.08	25,762,618.08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09,450.44	153,947.29
<b>合 计</b>	<b>34,428,806.51</b>	<b>36,241,366.67</b>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4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6,809.59	13,588,292.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68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8,749.51
<b>合 计</b>	<b>-1,279,125.22</b>	<b>13,449,542.78</b>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241,103.80	17,181,652.25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6,241,103.80	17,181,652.25

48、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1,522.59	667,427.9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6,539,083.10	-75,446,117.6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891,498.88	-8,831,686.57
<b>合 计</b>	<b>-93,149,059.39</b>	<b>-83,610,376.28</b>

49、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81,892.13	-17,472,370.31
商誉减值损失	-19,611,424.51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52,398.14
<b>合 计</b>	<b>-21,193,316.64</b>	<b>-18,324,768.45</b>

50、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234,793.70	8,806,546.58
使用权资产终止租赁利得（损失以“-”填列）	82,778.22	143,932.93
<b>合 计</b>	<b>1,317,571.92</b>	<b>8,950,479.51</b>

5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619,952.40	993,859.03	3,619,952.40
违约金及罚金收入	857,361.39	1,220,290.06	857,361.3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31,565.77	
其他	1,116,248.99	268,161.89	1,116,248.99
<b>合 计</b>	<b>5,593,562.78</b>	<b>3,113,876.75</b>	<b>5,593,562.78</b>

5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97,856.52	4,724,455.02	5,597,856.52
违约赔偿损失	2,834,228.85	369,273.60	2,834,228.85
公益性捐赠支出	51,929.20	215,000.00	51,929.20
其他	1,275,148.01	338,150.12	1,275,148.01
<b>合 计</b>	<b>9,759,162.58</b>	<b>5,646,878.74</b>	<b>9,759,162.58</b>

5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6,111,582.54	98,186,309.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038,757.01	-21,056,631.01
<b>合 计</b>	<b>136,150,339.55</b>	<b>77,129,678.35</b>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6,350,298.87	759,151,860.0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452,544.83	113,872,779.00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86,718.93	-2,736,710.57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81,080.51	-391,484.16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96,021.44	-2,140,049.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421,499.67	2,912,719.56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700,634.49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642,557.36	-4,977,273.07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329,225.41	6,582,563.67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32,116,675.2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7,369,478.55	-4,097,016.18
其他	168,722.53	-479,809.94
所得税费用	136,150,339.55	77,129,678.35

5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6,491,553.04	169,666,684.90
预缴所得税退税	15,330,651.30	
政府补助	8,638,329.21	10,478,208.59
利息收入	308,498.83	545,799.72
其他	1,973,610.09	2,551,471.07
<b>合 计</b>	<b>92,742,642.47</b>	<b>183,242,164.28</b>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60,818,988.61	96,144,080.10
付现费用	277,218,394.50	265,294,493.86
<b>合 计</b>	<b>438,037,383.11</b>	<b>361,438,573.96</b>

（3）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未完成业绩承诺补偿款	17,181,600.00	

（4）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取得的现金		2,545,484.75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861,170.49
<b>合 计</b>		<b>3,406,655.24</b>

（5）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完成解锁履约保证金	33,296,891.20	

(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999,920.00

(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占用	198,985,000.00	332,000,000.00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195,530,000.00	423,000,000.00
非关联方资金占用	287,850,000.00	301,060,000.00
收到应收款项融资	13,410,000.00	33,900,000.00
收到融资性票据款	30,088,677.74	17,681,308.06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5,164,626.27	5,920,561.13
<b>合 计</b>	<b>731,028,304.01</b>	<b>1,113,561,869.19</b>

(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765,099,546.26	937,690,154.03
关联方资金占用	367,178,595.45	413,027,732.77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391,910,000.00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270,522,510.73	151,773,429.72
非关联方资金占用	304,843,009.81	267,105,817.16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51,000,000.00
支付限制股票回购款		881,017.88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658,537.72	
<b>合计</b>	<b>2,709,302,199.97</b>	<b>2,213,388,151.56</b>

(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期末余额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计提的利息	新增租赁	其他	
短期借款	918,815,869.18	1,267,882,261.07	1,301,667,750.31	49,396,223.15		-15,367,100.35	919,059,502.74
长期借款	390,322,844.44	731,000,000.00	239,058,530.71	33,746,494.40			916,010,808.13
租赁负债	5,295,868,169.51		1,765,099,546.26	343,858,691.75	4,306,245,201.59	-197,189,564.73	7,983,682,951.86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期末余额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计提的利息	新增租赁	其他	
长期应付款	710,320,361.14	195,530,000.00	270,522,510.73	107,927,346.47		-323,278,028.80	419,977,168.08
合 计	7,315,327,244.27	2,194,412,261.07	3,576,348,338.01	534,928,755.77	4,306,245,201.59	-535,834,693.88	10,238,730,430.81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40,199,959.32	682,022,181.70
加：资产减值损失	21,193,316.64	18,324,768.45
信用减值损失	93,149,059.39	83,610,376.2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25,592,444.80	240,130,195.2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69,989,819.61	620,516,485.94
无形资产摊销	2,377,422.69	2,196,361.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55,355.38	12,343,593.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317,571.92	-8,950,479.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7,904.12	3,730,595.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241,103.80	-17,181,652.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3,678,728.61	309,872,538.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9,125.22	-13,449,54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99,453.14	8,026,31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9,303.87	-29,082,941.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3,122.02	13,935,004.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0,839,354.63	-979,625,299.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7,225,449.83	425,920,662.74
其他	18,574,809.17	32,206,53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917,243.46	1,404,545,693.97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4,306,245,201.59	3,238,826,585.22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635,616.77	128,202,772.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202,772.15	122,909,251.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567,155.38	5,293,520.2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76,635,616.77	128,202,772.15
其中：库存现金	95,588.44	104,821.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579,155.11	124,700,152.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60,873.22	3,397,798.7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635,616.77	128,202,772.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6,119,629.77	2,140,873.28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644,931.77		诉讼冻结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	500.00	ETC 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433.84		未在银行变更法人、营业执照信息
其他货币资金		5,164,626.27	借款保证金
合 计	8,765,495.38	7,305,999.55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境外经营实体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与丽水舒扬建筑设备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大黄蜂国际，注册资本为 301.180 万美元，其中浙江大黄蜂出资 271.062 万美元，持有 90% 股权，丽水舒扬出资 30.118 万美元，持有 10% 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大黄蜂国际尚未立账。

57、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2,466,143.55
低价值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合 计	2,466,143.55

(2)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4,343,051,976.79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51,867,923.31		40,180,743.59	
直接投入	9,666,282.78		9,769,486.27	
设计及样品费	8,778,341.36		8,082,402.35	
折旧与摊销	3,095,417.21		2,377,308.67	
加工检验费	2,762,500.83		1,862,298.03	
租赁费	1,714,793.23		2,962,821.04	
技术服务费	917,147.20		2,766,979.14	
其他	4,520,768.18		4,158,939.52	
<b>合 计</b>	<b>83,323,174.10</b>		<b>72,160,978.61</b>	

2、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擎天系统		24,233,125.18			24,233,125.18	
预应力型钢支撑装置		3,281,257.61			3,281,257.61	
新型H型钢支撑装置		3,210,308.90			3,210,308.90	
稳定性钢支撑系统		3,209,646.64			3,209,646.64	
组合型钢支护结构		3,136,416.54			3,136,416.54	
新型钢支撑结构及组件		2,480,060.22			2,480,060.22	
承插式盘扣脚手架		2,466,980.25			2,466,980.25	
其他		41,305,378.76			41,305,378.76	
<b>合 计</b>		<b>83,323,174.10</b>			<b>83,323,174.10</b>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黄山华铁	500 万人民币	黄山	黄山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100		出资设立
湖北仁泰	6830 万人民币	武汉	武汉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100		股权收购
杭州成昇	3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其他软件开发	100		出资设立
杭州铭昇	3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其他专业咨询与调查	100		出资设立
杭州广昇	3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100		出资设立
成都华诚	2600 万人民币	成都	成都	其他未列明建筑业	100		股权收购
浙江明思特	20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55		出资设立
浙江大黄蜂	11676 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华铁大黄蜂	80000 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100		出资设立
大数据运营	10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出资设立
江苏瑞成	2502.5 万人民币	淮安	淮安	研究和试验发展	60		股权收购
浙江粤顺	6900 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100		出资设立
浙江吉通	6885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100		股权收购
浙江恒铝	4748.07 万人民币	金华	金华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股权收购
浙江双资	50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土木工程建筑业	51		股权收购
杭州启宇	5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100		股权收购
浙江艾达	1000 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商务服务业	100		出资设立
浙江哈雷	200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其他数字内容服务	100		出资设立
哈雷建筑	50000 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100		出资设立
上海科思翰	9900 万人民币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		出资设立
北京华铁大黄蜂	1000 万人民币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出资设立
上海思玖麟	1000 万人民币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		出资设立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济南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济南	济南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广州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广州	广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东莞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东莞	东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成都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成都	成都	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	94.2103		出资设立
北京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北京	北京	其他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西安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西安	西安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郑州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郑州	郑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无锡大黄蜂	100万人民币	无锡	无锡	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94.2103		出资设立
上海阔雷特	100万人民币	上海	上海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天津赫雷特	100万人民币	天津	天津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重庆赫雷特	100万人民币	重庆	重庆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浙江景天	1000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48.0473		出资设立
钰程大黄蜂	1000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48.0473		出资设立
杭州赫雷特	10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青岛大黄蜂	10万人民币	青岛	青岛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南昌赫雷特	10万人民币	南昌	南昌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长沙赫雷特	100万人民币	长沙	长沙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珠海大黄蜂	10万人民币	珠海	珠海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徐州大黄蜂	10万人民币	徐州	徐州	管道和设备安装	94.2103		出资设立
南通大黄蜂	10万人民币	南通	南通	机械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常州赫雷特	10万人民币	常州	常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北京阔雷特	10万人民币	北京	北京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济南阔雷特	10万人民币	济南	济南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乌鲁木齐大	10万人民币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建筑工程机械与	94.2103		出资设立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黄蜂		齐	齐	设备经营租赁			
武汉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武汉	武汉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南京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南京	南京	机械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西安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西安	西安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广州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广州	广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太原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太原	太原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兰州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兰州	兰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上海邦博比	10 万人民币	上海	上海	其他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杭州阔雷特	1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吉安大黄蜂	100 万人民币	吉安	吉安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浙江哈雷	20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64.7696		出资设立
南宁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南宁	南宁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深圳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深圳	深圳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福州大黄蜂	100 万人民币	福州	福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北京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北京	北京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昆山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苏州	苏州	机械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金华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金华	金华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厦门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厦门	厦门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滨州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滨州	滨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淄博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淄博	淄博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宁波哈雷	10 万人民币	宁波	宁波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宜宾华铁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宜宾	宜宾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苏州华铁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苏州	苏州	机械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重庆阔雷特	10 万人民币	重庆	重庆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旻蜂	10 万人民币	上海	上海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上海启蜂	10 万人民币	上海	上海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临沂华铁哈雷	10 万人民币	临沂	临沂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洛阳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洛阳	洛阳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扬州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扬州	扬州	机械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淮安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淮安	淮安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盐城华铁大黄蜂	100 万人民币	盐城	盐城	机械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烟台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烟台	烟台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杭州可生	1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德州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德州	德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长春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长春	长春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北京邦博比	10 万人民币	北京	北京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石家庄阔雷特	10 万人民币	石家庄	石家庄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天津哈雷	10 万人民币	天津	天津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郑州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郑州	郑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天津邦博比	1000 万人民币	天津	天津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青岛赫雷特	10 万人民币	青岛	青岛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呼和浩特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泸州华铁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泸州	泸州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福鼎华铁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宁德	宁德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昆明邦博比	10 万人民币	昆明	昆明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赣州华铁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赣州	赣州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襄阳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襄阳	襄阳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94.2103		出资设立
柳州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柳州	柳州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成都哈雷	10 万人民币	成都	成都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贵阳大黄蜂	10 万人民币	贵阳	贵阳	租赁业	94.2103		出资设立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铁宇硕	50000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其他未列明建筑业	99.5000		出资设立
浙江华铁供应链	10000万人民币	金华	金华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出资设立
华硕建筑	1000万人民币	金华	金华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100		出资设立
贵州恒铝	1000万人民币	黔东南	黔东南	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100		股权收购
贵州华胜	1000万人民币	黔东南	黔东南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100		出资设立
浙江优高	3000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100		股权收购
华铁优高	2500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100		出资设立
恒铝新材料	2000万人民币	金华	金华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100		出资设立
华铁双资	5000万人民币	丽水	丽水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51		股权收购
大黄蜂国际	301.180万美元	香港	香港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84.7893		出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大黄蜂	5.7897	22,872,666.67		61,410,590.8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大黄蜂	1,814,942,056.11	10,413,918,379.64	12,228,860,435.75	4,242,100,524.06	6,892,297,771.15	11,134,398,295.21

续(1):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大黄蜂	1,046,962,760.92	7,169,793,303.87	8,216,756,064.79	2,895,073,598.45	4,637,077,482.53	7,532,151,080.98

续(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大黄蜂	3,110,475,220.48	403,600,142.82	403,600,142.82	1,540,997,463.25



续（3）：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浙江大黄蜂	1,827,205,060.07	249,228,504.51	249,228,504.51	994,517,412.54

## 2、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期出资设立子公司 6 家、孙公司 33 家。

上级公司	新增合并单位	新增合并方式	设立时间
本公司	浙江艾达	出资设立	2023-02-15
本公司	浙江哈雷	出资设立	2023-06-09
本公司	哈雷建筑	出资设立	2023-08-30
本公司	上海科思翰	出资设立	2023-09-19
本公司	北京华铁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12-07
本公司	上海思玖麟	出资设立	2023-12-26
华铁大黄蜂	浙江华铁供应链	出资设立	2023-03-06
华铁大黄蜂	华硕建筑	出资设立	2023-07-27
浙江大黄蜂	洛阳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02-01
浙江大黄蜂	扬州赫雷特	出资设立	2023-02-06
浙江大黄蜂	宜宾华铁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02-16
浙江大黄蜂	淮安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02-23
浙江大黄蜂	上海启峰	出资设立	2023-02-27
浙江大黄蜂	上海旻峰	出资设立	2023-03-01
浙江大黄蜂	苏州华铁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03-16
浙江大黄蜂	临沂华铁哈雷	出资设立	2023-03-17
浙江大黄蜂	重庆阔雷特	出资设立	2023-04-11
浙江大黄蜂	盐城华铁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04-18
浙江大黄蜂	烟台赫雷特	出资设立	2023-05-15
浙江大黄蜂	杭州可生	出资设立	2023-05-17
浙江大黄蜂	德州赫雷特	出资设立	2023-05-19
浙江大黄蜂	长春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06-12
浙江大黄蜂	北京邦博比	出资设立	2023-06-12
浙江大黄蜂	石家庄阔雷特	出资设立	2023-06-26
浙江大黄蜂	天津哈雷	出资设立	2023-06-27
浙江大黄蜂	郑州赫雷特	出资设立	2023-07-06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大黄蜂	天津邦博比	出资设立	2023-07-18
浙江大黄蜂	青岛赫雷特	出资设立	2023-07-25
浙江大黄蜂	呼和浩特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10-07
浙江大黄蜂	泸州华铁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10-08
浙江大黄蜂	福鼎华铁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11-01
浙江大黄蜂	昆明邦博比	出资设立	2023-11-07
浙江大黄蜂	赣州华铁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11-10
浙江大黄蜂	大黄蜂国际	出资设立	2023-11-03
浙江大黄蜂	襄阳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12-19
浙江大黄蜂	柳州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12-20
浙江大黄蜂	成都哈雷	出资设立	2023-12-28
浙江大黄蜂	贵阳大黄蜂	出资设立	2023-12-28
浙江恒铝	恒铝新材料	出资设立	2023-08-04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华铁租赁	舟山	舟山	融资租赁	20.00		权益法
华铁设备	杭州	杭州	租赁服务	49.00		权益法
华铁支护	杭州	杭州	租赁服务	49.00		权益法
城投华铁	东阳	东阳	租赁服务	49.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华铁租赁		华铁设备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140,996,431.07	1,194,089,105.22	88,755,778.71	90,673,953.79
非流动资产	2,203,155,367.55	2,112,116,700.24	338,479,885.92	378,628,716.20
资产合计	3,344,151,798.62	3,306,205,805.46	427,235,664.63	469,302,669.99
流动负债	74,054,171.72	44,370,598.59	100,145,982.12	86,598,227.51
非流动负债			208,047,044.37	267,057,558.56
负债合计	74,054,171.72	44,370,598.59	308,193,026.49	353,655,786.07
净资产	3,270,097,626.90	3,261,835,206.87	119,042,638.14	115,646,883.9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654,019,525.38	652,369,714.37	58,330,892.70	56,666,973.13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华铁租赁		华铁设备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续（1）：

项 目	城投华铁		华铁支护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82,982,615.17	974,806.54	181,760,406.14	183,760,980.76
非流动资产	431,578,089.28	94,046.10	66,247,164.42	72,253,817.77
资产合计	514,560,704.45	1,068,852.64	248,007,570.56	256,014,798.53
流动负债	370,997,310.11	662,766.57	10,148,725.38	10,174,333.50
非流动负债	135,642,828.75			
负债合计	506,640,138.86	662,766.57	10,148,725.38	10,174,333.50
净资产	7,920,565.59	406,086.07	237,858,845.18	245,840,465.03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09,546.44	118,438,217.97	122,349,211.7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续（2）：

项 目	华铁租赁		华铁设备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94,350,866.21	117,362,717.72	57,920,121.52	51,761,853.53
净利润	8,262,420.03	8,209,578.84	3,395,754.22	18,597,265.9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62,420.03	8,209,578.84	3,395,754.22	18,597,265.9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3）：

项 目	城投华铁		华铁支护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8,089,548.70		36,132.63	13,839,289.89
净利润	-2,485,520.48	-593,913.93	-7,981,619.85	4,682,003.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85,520.48	-593,913.93	-7,981,619.85	4,682,003.99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城投华铁		华铁支护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八、政府补助

### 1、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策扶持	财政拨款	4,055,000.00	3,992,973.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助	财政拨款		1,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1,319,688.16	444,966.0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经济稳进提质政策资金	财政拨款		4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补贴收入	财政拨款	200,000.00	3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2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财政拨款	1,526.95	259,983.9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信产业上规奖励	财政拨款		2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半年红政策奖励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专项补助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景宁知识产权补贴	财政拨款	146,800.00	30,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经济发展贡献奖	财政拨款	3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财政拨款	416,625.00	8,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补助	财政拨款	262,492.16	8,144.4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费	财政拨款		3,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女职工产假补贴	财政拨款		2,552.2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补	财政拨款		2,25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水利政策优惠	财政拨款		81.3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费	财政拨款	1,0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重大项目补助款	财政拨款	99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发展基金	财政拨款	5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入规奖补资金	财政拨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住建局招引奖励	财政拨款	359,308.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补贴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级专项纾困企业奖励	财政拨款	66,042.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企增效服务业补助	财政拨款	4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财政拨款	3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先进奖励	财政拨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补助	财政拨款	6,319.0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省级资助	财政拨款	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324,801.30	7,803,150.99	

##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相关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这些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

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1.89%（2022 年：28.5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6.74%（2022 年：62.68%）。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两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19,059,502.74				919,059,502.74
应付账款	1,145,869,970.52				1,145,869,970.52
其他应付款	556,703,313.81				556,703,313.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49,741,409.19				2,649,741,409.19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26,829,257.76				26,829,257.76
长期借款		180,900,000.00	607,970,000.00		788,870,000.00
租赁负债		1,582,929,252.53	1,521,593,901.06	2,823,491,887.47	5,928,015,041.06
长期应付款		414,786,721.24	302,480,306.01	354,422,001.08	1,071,689,028.33
<b>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b>	<b>5,298,203,454.02</b>	<b>2,178,615,973.77</b>	<b>2,432,044,207.07</b>	<b>3,177,913,888.55</b>	<b>13,086,777,523.41</b>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两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两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18,815,869.18				918,815,869.18
应付账款	1,001,594,689.67				1,001,594,689.67
其他应付款	901,309,922.70				901,309,922.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1,385,752,466.44				1,385,752,466.44
其他流动负债（不 含递延收益）	13,910,858.97				13,910,858.97
长期借款		112,200,000.00	252,500,000.00		364,700,000.00
租赁负债		1,172,790,790.13	1,009,665,930.94	1,945,736,095.05	4,128,192,816.12
长期应付款		233,185,781.50	153,708,155.42	130,972,155.61	517,866,092.53
<b>金融负债和或有负 债合计</b>	<b>4,221,383,806.96</b>	<b>1,518,176,571.63</b>	<b>1,415,874,086.36</b>	<b>2,076,708,250.66</b>	<b>9,232,142,715.61</b>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短期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4,924.21 万元（上年年末：3,201.24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

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除了在香港设立的孙公司持有以美元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0.54%（上年年末：67.32%）。

##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 目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241,103.80	156,241,103.8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56,241,103.80	156,241,103.80
（二）应收款项融资			3,067,800.66	3,067,800.6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9,308,904.46	159,308,904.46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长期借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不再详细披露。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胡丹锋及其一致行动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华铁租赁	联营企业
华铁设备	联营企业
热联华铁	过去十二个月内联营企业
华铁支护	联营企业
城投华铁	联营企业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金租）	本公司董事益智任职独立董事的企业
天津华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租赁）	华铁租赁的全资子公司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华铁大黄蜂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黄蜂控股）	胡丹锋控制的企业
潘倩	胡丹锋配偶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热联华铁	采购资产	4,028,056.07	54,316,388.82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铁支护	采购资产		359,307.48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热联华铁	服务费	861,448.53	1,582,237.83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公司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华铁设备	经营性固定资产	303,081.69	117,073.25
热联华铁	经营性固定资产	36,043.12	852,086.66

② 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上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热联华铁	经营性固定资产	1,021,206.18	20,167,743.92
华铁设备	经营性固定资产	62,608.01	
浙银金租	经营性固定资产	41,401,194.15	18,302,541.52
城投华铁	经营性固定资产	17,041,747.07	

本期确认融资租赁利息费用 4,991,748.72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借款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终止 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5,000.00	2,500.00[注 1]	2023/04/21	2024/4/20	否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2,000.00	2,000.00[注 2]	2023/05/31	2024/2/24	否
			5,000.00[注 3]	2023/06/08	2024/6/8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25,000.00	15,900.00[注 4]	2023/03/09	2026/3/9	否
			4,000.00[注 5]	2023/12/22	2026/12/22	
			900.00[注 6]	2023/07/13	2024/7/12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5,000.00	950.00[注 7]	2023/07/20	2024/7/12	否
			850.00[注 8]	2023/07/31	2024/7/12	
			300.00[注 9]	2023/08/28	2024/7/12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5,000.00	5,000.00[注 10]	2023/07/18	2024/7/18	否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7,500.00	7,000.00[注 11]	2023/07/20	2024/7/18	否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借款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终止 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3,000.00	3,000.00[注 12]	2023/08/08	2024/8/6	否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2,500.00	2,500.00[注 13]	2023/08/24	2024/8/24	否
			2,000.00[注 14]	2023/06/14	2024/6/13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17,000.00	5,000.00[注 15]	2023/09/26	2024/9/25	否
			5,000.00[注 16]	2023/10/19	2024/10/18	
			5,000.00[注 17]	2023/10/24	2024/10/23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6,000.00	6,000.00[注 18]	2023/11/09	2024/11/8	否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3,000.00	3,000.00[注 19]	2023/11/17	2024/11/16	否
			1,000.00[注 20]	2023/12/07	2024/12/5	
			5,000.00[注 21]	2023/12/11	2024/12/5	
			5,000.00[注 22]	2023/12/12	2024/12/5	
			5,000.00[注 23]	2023/12/13	2024/12/5	
			4,000.00[注 24]	2023/12/13	2024/12/5	
			5,000.00[注 25]	2022/10/24	2024/12/16	
			3,100.00[注 26]	2022/10/24	2025/6/28	
			5,000.00[注 27]	2022/10/25	2025/10/17	
胡丹锋、潘倩、天津租赁、浙江租赁	本公司	80,410.00	2,900.00[注 28]	2022/11/22	2025/10/23	否
			1,500.00[注 29]	2023/04/19	2025/10/16	
			2,500.00[注 30]	2023/05/23	2025/10/16	
			2,000.00[注 31]	2023/11/23	2026/11/21	
			7,000.00[注 32]	2023/12/14	2026/11/13	
			4,100.00[注 33]	2023/12/21	2026/11/13	
			5,000.00[注 34]	2023/12/15	2026/12/14	
			7,500.00[注 35]	2023/12/19	2026/12/17	
			7,500.00[注 36]	2023/12/19	2026/12/18	
胡丹锋、潘倩、天津租赁、浙江租赁	本公司	11,000.00	7,800.00[注 37]	2023/12/27	2024/12/26	否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5,000.00	4,900.00[注 38]	2023/02/28	2024/3/28	否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6,000.00	1,500.00[注 39]	2023/07/06	2026/7/5	否
			2,000.00[注 40]	2023/09/07	2026/9/6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8,000.00	4,500.00[注 41]	2023/12/05	2026/12/4	否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5,509.64	1,592.54[注 42]	2022/05/10	2024/11/10	否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6,820.00	3,198.81[注 43]	2021/05/11	2026/5/11	否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借款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终止 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胡丹锋、潘倩	本公司	3,274.37	2,529.93	2023/04/28	2029/4/28	否
胡丹锋	本公司	5,395.22	4,201.83[注 44]	2023/04/27	2029/4/27	否
胡丹锋、潘倩	华铁优高	5,422.49	4,533.56[注 45]	2023/09/18	2029/9/18	否

注 1: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5,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2: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 2,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3: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9,000.00 万元保证担保，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9,000.00 万元保证担保，杭州启宇房产提供最高额 24,000.00 万元抵押担保。

注 4: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9,000.00 万元保证担保，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9,000.00 万元保证担保，杭州启宇房产提供最高额 24,000.00 万元抵押担保。

注 5: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9,000.00 万元保证担保，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9,000.00 万元保证担保，杭州启宇房产提供最高额 24,000.00 万元抵押担保。

注 6: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5,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7: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5,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8: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5,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9: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5,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10: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5,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11: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8,000.00 万元保证担保,由浙江恒铝提供 7,000.00 万元保证担保，由质押物华铁应急四个仓库设备最高额 8,75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12: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3,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13: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 2,500.00 万元保证担保，华铁宇硕提供 2,5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14: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 2,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15: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以持有不动产大楼提供最高额 24,300.00 万元抵押担保。

注 16: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以持有不动产大楼提供最高额 24,300.00 万元抵押担保。

注 17: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以持有不动产大楼提供最高额 24,300.00 万元抵押担保。

注 18: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6,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6,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杭州启宇房产提供最高额 24,000.00 万元抵押担保, 景宁恒发以本公司股权 2125 万流通股最高额 12,495.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19: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2,500.00 万元保证担保, 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2,5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20: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质押物 2 应收账款 201,987,102.95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1: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质押物 2 应收账款 201,987,102.95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2: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质押物 2 应收账款 201,987,102.95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3: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质押物 2 应收账款 201,987,102.95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4: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质押物 2 应收账款 201,987,102.95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5: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6,60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900,669,166.72 元、质押物 2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936,312,176.32 元、质押物 3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51,814,674.66 元和质押物 4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6: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6,60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900,669,166.72 元、质押物 2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35,044,697.71 元和质押物 3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7: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6,60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900,669,166.72 元、质押物 2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120,650,996.43 元和质押物 3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8: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6,60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 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900,669,166.72 元、质押物 2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120,650,996.43 元和质押物 3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9: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6,60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120,650,996.43 元和质押物 2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0: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6,60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120,650,996.43 元和质押物 2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1: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135,448,458.44 元和质押物 2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2: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135,448,458.44 元和质押物 2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3: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135,448,458.44 元和质押物 2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4: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207,469,427.51 元和质押物 2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5: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207,469,427.51 元和质押物 2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6: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80,410.00 万元保证担保,其他个人提供最高额 58,41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质押物 1 华铁应急应收账款 207,469,427.51 元和质押物 2 浙江恒铝 30%股权 400,000,0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7: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宇硕提供最高额 7,800.00 万元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浙江租赁 20%股权提供最高额 11,000.00 万元质押担保。

注 38: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 5,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39: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 6,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40: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 8,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41: 该笔借款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 8,000.00 万元保证担保。

注 42: 该笔融资租赁业务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大黄蜂以净值为 20,425,015.10 元的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注 43: 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子公司华铁大黄蜂提供最高额 6,820.00 万元保证担保,由子公司华铁大黄蜂以期末净值为 42,300,898.13 元的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由本

公司以钢材制品 6,82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注 44：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45：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	归还	期末余额
天津租赁	14,174,096.45	205,406,670.15	207,000,000.00	12,580,766.60
华铁租赁	145,269,481.24	4,252,079.62	147,896,867.67	1,624,693.19
大黄蜂控股	12,166,461.11	115,266.67	12,281,727.78	

公司参考 LPR 确定资金拆借利率，本期拆入金额包括天津租赁本期计提的利息费用 807,715.33 元，华铁租赁本期计提的利息费用 4,252,079.62 元，大黄蜂控股东本期计提的利息费用 115,266.67 元。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2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2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437,112.63	3,176,179.80

2023 年度，除上述披露薪酬外，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亦发生股份支付费用 5,403,569.40 元（2022 年度：8,856,228.5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热联华铁	354,679.39	37,187.54	1,228,810.24	70,165.06
应收账款	华铁设备	7,360.88	241.44	762,210.01	38,339.27
其他应收款	城投华铁			506,721.19	25,336.06
其他应收款	浙银金租	6,000,000.00	9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华铁支护	17,405,485.48	39,311,502.95
应付账款	热联华铁	32,651,535.64	82,634,000.14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华铁设备	1,443,267.23	2,469,851.64
应付账款	城投华铁	11,466,783.02	
其他应付款	华铁支护	461,091.34	461,091.34
其他应付款	天津租赁	12,580,766.60	14,174,096.45
其他应付款	热联华铁	330,000.00	3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铁融资	1,624,693.19	145,269,481.24
其他应付款	大黄蜂控股		12,166,461.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银金租	50,811,409.89	32,495,067.84
长期应付款	浙银金租	46,967,389.93	52,443,177.42

7、其他重要第三方

(1) 其他重要第三方情况

重要第三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元杭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浙江吉通原股东江海林控制的公司
杭州大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浙江吉通关键管理人员参股公司

(2)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大通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	-5,021.58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元杭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	18,687,075.77	8,093,268.29
浙江大通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	16,515,534.00	6,009,174.31

(3) 第三方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

第三方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元杭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性固定资产	15,277,358.94	6,500,730.97
浙江大通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性固定资产	796,460.18	6,652,440.71

(4) 应收第三方款项

项目名称	第三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大通建设科技有 限公司	25,616,795.83	1,582,322.94	21,304,658.00	1,430,097.04
应收账款	浙江元杭建设科技有 限公司	37,412,882.34	1,579,684.94	14,577,761.74	583,110.47
合同资产	浙江大通建设科技有 限公司	7,070,000.00	298,575.00	1,965,000.00	78,600.00
合同资产	浙江元杭建设科技有 限公司	4,613,908.86	151,336.21	1,589,726.70	63,589.07

(5) 应付第三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大通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803,755.40	1,430,367.87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管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4,783,055	87,466,266.99
<b>合计</b>			<b>14,783,055</b>	<b>87,466,266.99</b>

续: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管	47,040	248,841.60	47,040	248,841.60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4,047,124	74,309,285.96	8,517,662	45,058,431.98
<b>合计</b>	<b>14,094,164</b>	<b>74,558,127.56</b>	<b>8,564,702</b>	<b>45,307,273.58</b>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管	5.29	2个会计年度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29	2个会计年度		

(2) 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管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921,560	31,055,043.60
<b>合计</b>			<b>4,921,560</b>	<b>31,055,043.60</b>

续: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管	3,863,160	24,376,539.60	3,863,160	24,376,539.60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998,000	31,537,380.00	76,440	482,336.40
<b>合计</b>	<b>8,861,160</b>	<b>55,913,919.60</b>	<b>3,939,600</b>	<b>24,858,876.00</b>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管	6.31	2个会计年度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6.31	2个会计年度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行权价格、期权期限、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预计行权数量决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9,556,124.47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1)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管	37,373.35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1,393,298.85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管	37,373.35	
<b>合 计</b>	<b>11,430,672.20</b>	

(2) 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管	5,366,196.05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6,942,567.19	
<b>合 计</b>	<b>12,308,763.24</b>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1)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改情况

1)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公司对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行权价格由 7.41 元/股调整为 5.29 元/股；首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数量由 4,368.1893 万份调整为 6,115.4650 万份；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数量由 749.3540 万份调整为 1,049.0956 万份。

具体调整原因：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6 月 21 日为首次授予及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797 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3,570.7515 万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条件的 133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6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0.50 元/股。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公司对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行权价格由 10.50 元/股调整为 7.41 元/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人数由 763 人调整为 664 人，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的人数由 127 人调整为 117 人；首次授予的数量由 3,559.90 万份调整为 4735.78 万份；预留部分授予的数量由 598.65 万份调整为 821.17 万份。

2022 年 8 月-2023 年 4 月，公司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 439.4067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 367.5907 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 71.8160 万份。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87,609,407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7,768,700 股后的 1,379,840,707 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根据公式  $P = P_0 / (1 + n)$ ，调整后的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P = P_0 / (1 + n) = 7.41 / (1 + 0.4) = 5.29$  元/股；根据公式  $Q = Q_0 \times (1 + n)$ ，调整后的首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Q = Q_0 \times (1 + n) = 4,368.1893 \times (1 + 0.4) = 6,115.4650$  万份，其中，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579.5653 万份调整为 811.3914 万份。调整后的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Q = Q_0 \times (1 + n) = 749.3540 \times (1 + 0.4) = 1,049.0956$  万份，其中，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92.4180 万份调整为 129.3852 万份。

## （2）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改情况

1)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公司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2.50 元/股调整为 8.84 元/股，激励对象的人数由 45 人调整为 41 人，授予的数量由 1,566 万份调整为 2,192.4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数量 82.60 万份，注销后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192.4 万份调整为 2109.8 万份。

具体调整原因：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12 月 22 日为股票期权授权日，向符合条件的 4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66.00 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2.50 元/股。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成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901,846,5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27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 4 股。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根据公式  $P = P_0 / (1 + n)$  和  $P = P_0 - V$ ，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P = (P_0 - V) / (1 + n) = (12.50 - 0.127) / (1 + 0.4) = 8.84$  元/股。根据公式  $Q = Q_0 \times (1 + n)$ ，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Q = Q_0 \times (1 + n) = 1,566 \times (1 + 0.4) = 2,192.4$  万份。鉴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退休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82.6 万份（调整后）将由公司统一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5 人调整为 41 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192.4 万份（调整后）调整为 2109.8 万份。

2)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公司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8.84 元/股调整为 6.31 元/股；授予的数量由 2,109.8 万份调整

为 2,953.72 万份。

具体调整原因：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87,609,407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7,768,700 股后的 1,379,840,707 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根据公式  $P = P_0 / (1 + n)$ ，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P = P_0 / (1 + n) = 8.84 / (1 + 0.4) = 6.31$  元/股；根据公式  $Q = Q_0 \times (1 + n)$ ，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Q = Q_0 \times (1 + n) = 2,109.8 \times (1 + 0.4) = 2,953.72$  万份，其中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632.94 万份调整为 886.116 万份。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的承诺事项

##### （1）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	265,549,408.27	8,000,000.00

#### 2、或有事项

#####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万元)	借款余额 (万元)	期限
本公司[注 1]	浙江吉通	保证担保	4,000.00	2,000.00	2023/7/14-2024/7/11
本公司[注 2]	浙江吉通	保证担保	1,000.00	1,000.00	2023/11/22-2024/5/6
本公司[注 3]	湖北仁泰	保证担保	3,000.00	3,000.00	2023/12/13-2025/6/6
本公司[注 4]	江苏瑞成	保证担保	1,000.00	1,000.00	2022/3/17-2024/2/15
本公司[注 5]	江苏瑞成	保证担保	1,000.00	1,000.00	2023/8/15-2024/8/8
				5,000.00	2023/9/27-2024/9/25
华铁宇硕[注 6]	本公司	抵押担保	24,300.00	5,000.00	2023/10/19-2024/10/18
				5,000.00	2023/10/25-2024/10/23
华铁宇硕[注 7]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000.00	2,500.00	2023/4/21-2024/4/20
浙江大黄蜂[注 8]	本公司	保证担保	2,000.00	2,000.00	2023/5/31-2024/2/24
华铁宇硕、浙江大黄蜂	本公司	保证担保	9,000.00	5,000.00	2023/6/8-2024/6/8
				15,900.00	2023/3/9-2026/3/9
杭州启宇[注 9]	本公司	抵押担保	24,000.00	4,000.00	2023/12/22-2026/12/22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大黄蜂[注 10]	本公司	保证担保	2,000.00	2,000.00	2023/6/14-2024/6/13
				900.00	2023/7/13-2024/7/12
浙江大黄蜂[注 11]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000.00	950.00	2023/7/20-2024/7/12
				850.00	2023/7/31-2024/7/12
				300.00	2023/8/28-2024/7/12
华铁宇硕[注 12]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000.00	5,000.00	2023/7/18-2024/7/18
浙江大黄蜂	本公司	保证担保	8,000.00	7,000.00	2023/7/20-2024/7/18
浙江恒铝[注 13]	本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		
华铁宇硕、浙江大黄蜂[注 14]	本公司	保证担保	2,500.00	2,500.00	2023/8/24-2024/8/24
华铁宇硕、浙江大黄蜂[注 15]	本公司	保证担保	6,000.00	6,000.00	2023/11/9-2024/11/8
华铁宇硕、浙江大黄蜂[注 16]	本公司	保证担保	3,000.00	3,000.00	2023/11/17-2024/11/16
				1,000.00	2023/12/7-2024/12/5
				5,000.00	2023/12/11-2024/12/5
华铁宇硕[注 17]				5,000.00	2023/12/12-2024/12/5
				5,000.00	2023/12/13-2024/12/5
				4,000.00	2023/12/13-2024/12/5
				5,000.00	2021/12/28-2024/12/16
				3,100.00	2022/9/26-2025/6/28
				5,000.00	2022/10/25-2025/10/17
	本公司	保证担保	80,410.00	2,900.00	2022/11/22-2025/10/23
				1,500.00	2023/4/19-2025/10/16
				2,500.00	2023/5/23-2025/10/16
华铁宇硕[注 18]				2,000.00	2023/11/23-2026/11/21
				7,000.00	2023/12/14-2026/11/13
				4,100.00	2023/12/21-2026/11/13
				5,000.00	2023/12/15-2026/12/14
				7,500.00	2023/12/19-2026/12/17
				7,500.00	2023/12/19-2026/12/18
华铁宇硕[注 19]	本公司	保证担保	7,800.00	7,800.00	2023/12/27-2024/12/26
浙江大黄蜂[注 20]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000.00	4,900.00	2023/2/28-2024/3/28
浙江大黄蜂[注 21]	本公司	保证担保	6,000.00	1,500.00	2023/7/6-2026/7/5
				2,000.00	2023/9/7-2026/9/6
浙江大黄蜂[注 22]	本公司	保证担保	8,000.00	4,500.00	2023/12/5-2026/12/4
浙江大黄蜂[注 23]	本公司	保证担保	3,000.00	3,000.00	2023/8/8-2024/8/6
本公司	贵州恒铝	保证担保	2,500.00	2,100.00	2021/7/1-2024/12/31
华铁大黄蜂[注 24]	本公司	保证抵押担保	5,509.64	1,592.54	2022/5/10-2024/11/10
华铁大黄蜂[注 25]	本公司	抵押担保	12,058.77	4,132.19	2020/11/12-2025/11/12
华铁大黄蜂[注 26]	本公司	保证抵押担保	6,820.00	3,198.81	2021/5/11-2026/5/11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大黄蜂	本公司	保证担保	2,486.70	2,004.75	2023/12/14-2029/12/14
浙江大黄蜂	本公司	保证担保	4,970.11	4,425.12	2023/12/18-2028/12/18
浙江大黄蜂[注 27]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395.22	4,201.83	2023/4/27-2029/4/27
本公司、浙江大黄蜂	浙江吉通	保证担保	5,422.49	5,150.00	2023/12/18-2029/12/18
本公司[注 28]	华铁优高	保证担保	5,420.52	4,533.56	2023/9/18-2029/9/18
本公司、浙江大黄蜂[注 29]	华铁大黄蜂	保证担保	10,865.92	5,432.53	2022/04/20-2025/04/22
本公司、浙江大黄蜂[注 30]	华铁大黄蜂	保证担保	10,981.53	5,490.76	2022/05/27-2025/05/27
本公司[注 31]	华铁大黄蜂	保证担保	2,245.12	1,122.57	2022/06/15-2025/06/15
本公司、浙江大黄蜂[注 32]	华铁大黄蜂	保证抵押担保	11,105.48	5,545.38	2022/06/29-2025/06/15
本公司、浙江大黄蜂[注 33]	华铁大黄蜂	保证担保	5,798.70	3,266.01	2022/07/06-2025/07/05
本公司[注 34]	浙江大黄蜂	保证担保	814,278.29	484,308.58	2019/06/25-2032/01/18
华铁大黄蜂[注 35]	华铁供应链	保证担保	446,052.95	385,912.69	2023/03/30-2030/02/28

注 1: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由浙江吉通以持有的 H 型钢提供抵押担保。

注 2: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提供保证担保。

注 3: 该笔借款同时由陈晓娟、王小磊提供保证担保，由湖北仁泰以持有的 685 项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 4: 该笔借款同时由陈慧、颜廷坚、张艳、王智和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 5: 该笔借款同时由颜廷坚提供保证担保。

注 6: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7: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8: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9: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10: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11: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12: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13: 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由质押物华铁应急四个仓库设备最

高额 8,75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14：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15：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景宁恒发以本公司股权 2125 万流通股最高额 12,495.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16：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17：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浙江租赁和天津租赁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浙江恒铝 30%股权和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注 18：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浙江租赁、天津租赁、和其他个人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应收账款和浙江恒铝 3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注 19：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天津租赁和浙江租赁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浙江租赁 2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0：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21：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22：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23：该笔借款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24：该笔融资租赁业务同时由胡丹锋和潘倩提供保证担保。

注 25：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华铁大黄蜂以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由本公司以持有钢材制品提供抵押担保。

注 26：该笔融资租赁业务同时由胡丹锋和潘倩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钢材制品提供抵押担保。

注 27：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胡丹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28：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胡丹锋和潘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29：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华铁大黄蜂以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

注 30：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胡丹锋、潘倩提供保证担保，由华铁大黄蜂以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

注 31：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华铁大黄蜂以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

注 32：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胡丹锋提供保证担保，由浙江大黄蜂、华铁大黄蜂以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

注 33：该笔售后回租业务同时由华铁大黄蜂以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



注 34：该笔融资租赁业务同时由浙江大黄蜂以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

注 35：该笔融资租赁业务同时由华铁供应链以高空作业平台提供抵押担保。

## （2）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诉讼

1) 本公司与福建景程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1,719,157.65 元，包括考虑到农民工工资支付问题曾通过银行转账及委托案外人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代付的方式向被告先行支付的劳务费 1,565,711.37 元及应补偿租金、材料扣款、税金、维修费、材料丢失赔偿的差额 153,446.28 元。

2023 年 6 月 16 日，本案已判决。判决福建景程建设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返还已付款人民币 2,096,769.37 元及租金、维修费、丢失赔偿差额人民币 153,446.28 元，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付清。

2023 年 6 月 28 日，福建景程建设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请求撤销金额合计 1,328,371.38 元。2023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向法院提交调查令申请书，对福建景程建设有限公司存在异议项即中铁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代付农民工工资 1,318,258.00 元申请调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等待二审中，本公司账面预付账款余额 374,383.36 元。

2) 本公司与融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融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2,089,713.01 元，包括租金 805,150.48 元、超期租金 744,478.51 元、超期材料费 46,860.89 元及违约金 72,144.67 元、丢失的配件价值 100,573.34 元、未收回的材料价值 320,505.12 元。

2023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判决融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华铁应急支付租金 1,334,222.12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报废模板赔偿款 190,704.24 元、丢失配件赔偿款 75,000.00 元。

2023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未收到任何款项，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在执行中，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645,393.01 元，已计提坏账 645,393.01 元。

3) 本公司与中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提起仲裁，申请如下：一、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拖欠合同款 857,600.77 元人民币；二、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合同款的逾期付款利息 347,822.27 元（以未付款为基数，按日利率万分之五计算逾期利息，自 2020 年 12 月 9 日暂算至 2022 年 11 月 1 日共计 347,822.27 元，具体金额以实际付清止。）；三、本案仲裁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

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收到裁决书，判定中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裁决生效十五日起支付本公司租金、运输费、维修费等合计 55,7600.77 元。本公司未收到任何款项，2023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提交仲裁裁决强制执行申请书，请求金额合计 569,345.7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收回款项，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557,600.59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74,488.33 元。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已收回款项 557,600.59 元。

4) 本公司与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5,641,453.55 元，包括应付租杂费 2,621,882.63 元、违约金 89,215.84 元、未归还租赁物新产生的租杂费 1,034,818.32 元及如不能归还租赁物的折价赔偿款 1,895,536.76 元。同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法院对被申请人的财产进行保全，冻结被申请人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5,641,453.55 元或者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901,855.69 元，已计提坏账 368,466.98 元。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已收到回款 500,000.00 元。

5) 本公司与广西建工集团土木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广西建工集团土木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 708,073.48 元。

2023 年 7 月收到判决书，判广西建工集团土木工程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十日内支付 480,000.00 元及违约金。

2023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未收到款项，向法院申请执行，合计金额 486,180.6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执行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506,461.74 元，已计提坏账 131,621.76 元。

2024 年本案执行终本，截至报告日未收回款项。

6) 本公司与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 1,217,235.48 元。

2023 年 12 月 26 日收调解书，约定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前支付 500,000.00 元，2024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100,000.00 元，2024 年 8 月 30 日前支付 593,134.4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1,104,456.07 元，已计提坏账 124,697.47 元。

2024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已收到第一期款项 500,000.00 元。

7) 本公司与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包括租金、逾期付款造成的资金占用损失、履约保证金合计人民币 18,935,864.01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4,782,989.61 元，已计提坏账 2,237,351.46 元；本公司账面其他应收款余额 100,000.00 元，已计提坏账 100,000.00 元。

2024 年 2 月，本公司收调解书，但对方未支付款项，2024 年 4 月本公司申请强制执行。

8) 本公司与深圳中航维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深圳中航维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费、逾期付款利息等合计人民币 2,736,525.16 元。同时提交诉讼保全，请求冻结深圳中航维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银行存款或同等价值财产 2,736,525.1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018,161.54 元，已计提坏账 2,018,161.54 元。

9) 本公司与杭州禹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杭州禹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保证人胡铁丰自愿为该租赁合同下的全部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对杭州禹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胡铁丰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764,620.93 元，包括尚欠的租金、维修费、运费、丢失赔偿费等费用共计 5,827,90.34 元及违约金 181,830.5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582,790.34 元，已计提坏账 582,790.34 元。

2024 年 3 月，本案已调解并结清款项。

10) 本公司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合计 2,031,048.0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896,231.08 元，已计提坏账 925,171.14 元。

2024 年 3 月收调解书，约定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前、7 月 20 日前分别支付 500,000.00 元、896,231.08 元。本公司已收回第一期款项 500,000.00 元。

11) 本公司与福建省宸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福建省宸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吴春金、林星虹签署了《个人不可撤销担保书》，对该合同项下债权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对福建省宸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吴春金、林星虹共同起诉，请求合计金额 1,666,663.22 元，包括尚欠的租费 1,209,712.40 元、运费 1,200.00 元、维修费 7,600.00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437,933.36 元、未归还租赁物资租金人民币 1,516.46 元；

请求判令福建省宸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立即归还未归还的租赁物资，如不能归还的则折价赔偿人民币 8,701.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484,296.04 元，已计提坏账 36,884.39 元。

12) 本公司与陕西洋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陕西洋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周慧敏、耿家伟在合同上作为保证人签署了姓名，对合同项下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对陕西洋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周慧敏、耿家伟共同起诉，请求合计金额 1,431,300.63 元，包括尚欠的租费 519,270.20 元、维修费 1,897.50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51,035.66 元、未归还租赁物租金 4,892.27 元；请求判令陕西洋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返还未归还租赁物，若不能归还则折价赔 854,205.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333,515.78 元，已计提坏账 10,939.32 元。

13) 本公司与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5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铝模版租赁费、回收铁配件差额、超期费用、利息损失合计 3,875,152.24 元，同时，本公司向法院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法院对被申请人的财产进行保全，冻结被申请人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3,875,152.24 元或者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判决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523,935.96 元，已计提坏账 964,087.27 元。

14) 本公司与南通梵特船务有限公司、沙小冰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南通梵特船务有限公司、沙小冰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对南通梵特船务有限公司、沙小冰共同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杂费、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970,414.95 元，并请求立即解除合同，归还超期租赁物。同时，本公司向法院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法院对被申请人的财产进行保全，冻结被申请人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970,414.95 元或者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915,713.40 元，已计提坏账 915,713.40 元。

15) 本公司与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建二局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5,535,006.44 元，包括工程款 5,350,417.44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84,589.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开庭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5,350,422.36 元，已计提坏账 1,525,253.98 元。

2024 年 4 月，本案已开庭，调解协议协商签订中。

16) 本公司与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建二局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  
限公司、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  
义务，但中建二局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合计人民币 905,983.3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5,350,422.36 元，  
已计提坏账 645,308.11 元。

17) 本公司与江西沃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  
义务，但江西沃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肖铮、肖国庆在  
合同上作为保证人签署了姓名，对合同项下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对江西沃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肖铮、肖国庆提起诉讼，请求租金、违约金  
合计人民币 3,696,248.4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3,839,459.20  
元，已计提坏账 3,839,459.20 元。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收到回款 700,000.00 元。

18) 本公司与河南丰泽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  
义务，但河南丰泽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3,126,140.8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3,184,777.62 元，  
已计提坏账 325,697.61 元。

19) 本公司与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  
义务，但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3,567,886.4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2,944,772.94 元，已  
计提坏账 1,027,321.57 元。

2024 年 4 月工程部出具支付计划，款项分期于 2024 年 7 月 40 日前支付完毕。

20) 本公司与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  
务，但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提起  
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7,512,121.7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6,192,071.32 元，已  
计提坏账 667,097.59 元。

21) 本公司与广州市鑫辉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  
定的义务，但广州市鑫辉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979,303.9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290,763.51 元，  
已计提坏账 12,881.27 元。

2024 年已收回款项 238,000.31 元。

22) 本公司与成都吉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铁隧道局集团二处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成都吉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铁隧道局集团二处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937,322.2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645,218.22 元，已计提坏账 42,655.72 元。

23) 本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4,000,230.0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3,658,754.72 元，已计提坏账 380,953.93 元。

2024 年 1 月，本案已调解，约定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前支付 150 万元，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60 万元，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 80 万元，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839853.42 元。

24) 本公司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1,523,521.9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1,356,946.33 元，已计提坏账 430,557.95 元。

2024 年，本案已撤诉。本公司收回款项 700,000.00 元。

25) 本公司与深圳中航维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深圳中航维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2,736,525.1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1,050,817.02 元，已计提坏账 34,466.80 元。

26) 本公司与中天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天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提起诉讼并申请诉讼保全，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5,156,426.3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 5,022,025.94 元，已计提坏账 436,994.67 元。

27) 杭州铭昇与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

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杭州铭昇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提起诉讼，请求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1,678,382.34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杭州铭昇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922,582.95 元，已计提坏账 159,459.18 元。

2024 年 1 月 26 日，杭州铭昇自愿撤回起诉，并达成和解，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前支付 780,000.00 元，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270,000.00 元，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130,000.00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1,312,63.56 元。

2024 年 2 月 7 日，杭州铭昇收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第一期款项 780,000.00 元。

28) 成都华诚与沈阳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沈阳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该公司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因此唯一股东广东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成都华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共计人民币 2,465,513.39 元。

2023 年 7 月 6 日，本案调解，约定沈阳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0 日前支付 300,000.00 元、2023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300,000.00 元、2023 年 11 月 30 日支付 209,700.00 元。

因被告沈阳腾越逾期未履行付款义务，2023 年 8 月，成都华诚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请求合计金额为 1,771,949.0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强制执行中。成都华诚应收账款余额 1,477,520.00 元，已计提坏账 1,477,520.00 元。

2024 年本案执行终本，成都华诚未收回款项。

29) 成都华诚与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成都华诚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共计人民币 950,696.2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在待开庭中，成都华诚应收账款余额 902,056.02 元，已计提坏账 902,056.02 元。

2024 年 3 月收到判决书，本案待申请执行。

30) 成都华诚与江西腾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江西腾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沈阳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江西腾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唯一法人股东，应对江西腾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成都华诚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提起诉讼并提交保全申请，请求金额共计人民币 942,126.49 元。

2023 年 10 月，成都华诚收到广东碧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代江西腾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100,0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成都华诚应收账款余额 776,200.00 元，已计提坏账 76,146.40 元。

2024 年本案调解，正在履行中。

31) 成都华诚与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成都华诚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 2,092,672.30 元。

2023 年 12 月 12 日，成都华诚收到民事裁定书，裁定依法冻结被申请人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 2,092,672.30 元或者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财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开庭中，成都华诚应收账款余额 1,813,040.00 元，已计提坏账 1,813,040.00 元。

2024 年 1 月，本案开庭审理并判决。2024 年 3 月 22 日，成都华诚未收到款项，向法院申请执行。截至报告日成都华诚仍未收到款项。

32) 成都华诚与规矩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规矩建设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成都华诚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 1,205,007.8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成都华诚应收账款余额 911,414.2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76,285.37 元。

2024 年，本案已调解。成都华诚收到回款 520,000.00 元。

33) 成都华诚与江苏颢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江苏颢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成都华诚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 1,432,090.2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成都华诚应收账款余额 713,56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9,724.97 元。

2024 年 3 月，本案已调解。成都华诚收到回款 321,866.96 元。

34) 浙江明思特与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明思特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 3,396,235.97 元，其中伺服系统 1,460,851.32 元，包括伺服系统服务费合计 1,429,274.20 元、赔偿逾期付款的利息损失 11,577.12 元及投标保证金 20,000.00 元；钢支撑 1,935,384.65 元，包括安拆费、租赁费合计 1,919,833.99 元及利息损失 15,550.66 元。同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浙江明思特应收账款余额 3,113,930.00 元，已计提坏账 312,043.48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20,000.00 元，已计提坏账 20,000.00 元。

2024 年 1 月，钢支撑合同已判决，伺服系统合同尚在待判决中。



35) 浙江明思特与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明思特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871,897.00 元，包括履约保证金 830,000.00 元及资金占用损失 41,897.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浙江明思特其他应收款余额 830,000.00 元，已计提坏账 830,000.00 元。

2024 年本案已调解，正在履行中。

36) 浙江双资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双资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2,237,985.88 元。

2024 年 1 月 25 日，双方自愿和解：约定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浙江双资工程款 2,100,000.00 元、租赁费 89,631.40 元，该款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2 月 9 日前支付 1,000,000.00 元，2024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 700,000.00 元，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余款 489,631.4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双资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189,631.40 元，已计提坏账 346,709.91 元。

截至报告日，浙江双资收到回款 1,000,000.00 元。

37) 浙江粤顺与天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天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粤顺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698,341.61 元，包括工程款及超期费用人民币 617,045.10 元、违约金 35,496.51 元、律师费 40,000.00 元及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 58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浙江粤顺应收账款 354,965.10 元，已计提坏账 40,484.14 元。

2024 年 4 月 7 日，本案和解，约定天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355,000.00 元。

截至报告日，已付清款项。

38) 浙江粤顺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粤顺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向南宁仲裁委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4,064,665.36 元，包括履约保证金 445,016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5,798.68 元、工程款 3,423,398.79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80,451.8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浙江粤顺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3,275,590.89 元，已计提坏账 558,565.39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445,016.00 元，已计提坏账 222,508.00 元。

39) 浙江粤顺与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

定的义务，但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粤顺于 2023 年向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请求金额合计 521,327.1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粤顺账面应收 369,216.40 元，已计提坏账 60,440.72 元。

2024 年 3 月，法院已做出判决，判令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浙江粤顺建筑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支付 441,389.16 元工程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律师费损失 30,000.00 元以及保全保险费损失 800.00 元。

截至报告日，已签订以房抵债协议，尚在办理抵房过户手续中。

40) 江苏瑞成与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江苏瑞成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向惠州仲裁委员会请求仲裁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6,876,144.21 元，包括工程款 6,502,785.21 元及逾期利息暂计 373,359.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江苏瑞成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8,966,057.38 元，已计提坏账 1,221,439.94 元。

41) 浙江吉通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合同约定甲乙双方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浙江吉通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5,560,04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浙江吉通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4,566,439.88 元，已计提坏账 721,191.51 元。

42) 浙江吉通与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吉通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请求金额合计 641,671.7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开庭中，浙江吉通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594,532.95 元，已计提坏账 594,532.95 元。

43) 浙江吉通与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吉通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请求金额合计 2,957,842.7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开庭中，浙江吉通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730,016.70 元，已计提坏账 2,730,016.70 元。

44) 浙江吉通与浙江虹海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浙江虹海建设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吉通于 2023 年 12

月18日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请求金额合计2,743,338.00元。

2024年2月5日，本公司收到全部款项，已撤诉。

45) 浙江吉通与浙江虹海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浙江虹海建设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吉通于2023年12月18日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请求金额合计973,032.00元。

2024年浙江吉通与浙江虹海建设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约定2024年5月31日前浙江虹海建设有限公司支付款项950,000.00元。

截至报告日，浙江吉通暂未收到款项。账面应收账款余额950,000.00元，已计提坏账130,569.98元。

46) 浙江吉通与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2022年7月7日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1,412,097.81元。

2023年，浙江吉通收到法院一审判决书。但杭州宏旭建设有限公司未支付任何款项，并提起上诉。

2024年1月14日，本案二审开庭。截至报告日，本案仍在待判决中。浙江吉通账面应收账款余额1,391,858.81元，已计提坏账1,391,858.81元。

47) 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2023年10月25日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8,101,160.32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案尚在待仲裁委受理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3,383,837.99元，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94,975.99元；账面其他应收款余额138,445.68元，已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7,689.14元。

48) 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2023年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及财产保全，请求依法冻结被申请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2,500,000.00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仲裁请求金额包括合同价款人民币2,422,376.00元、逾期付款损失70,723.29元、律师费78,00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案已立案，尚在待开庭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2,350,000.00元，已计提坏账260,615.00元。

49) 湖北仁泰与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2023年9月1日对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唯一股东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1,481,204.52元。

2023年10月24日，湖北仁泰收到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湖北仁泰支付租赁费 1,452,794.74 元及利息。

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于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3 年 12 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仍在强制执行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457,085.65 元，已计提坏账 361,393.70 元。

50) 湖北仁泰与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对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唯一股东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6,557,317.0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202,399.99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80,279.13 元。

51) 湖北仁泰与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3 年 9 月 10 日对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唯一股东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4,154,865.23 元。

2023 年 12 月 10 日，湖北仁泰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变更超期租赁费标的为 1,242,289.8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已开庭两次，尚在等待下一次开庭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040,517.53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64,640.48 元。

52) 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3 年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及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包括未支付合同价款、逾期付款利息、律师费及诉讼费用合计 2,750,16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已立案，尚在待开庭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690,160.00 元，已计提坏账 435,422.2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已撤诉。

53) 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3 年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合计金额 4,062,332.4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3,864,063.50 元，已计提坏账 1,023,270.51 元。

54) 湖北仁泰与中建二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二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3 年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工程款、逾期利息及诉讼费合计人民币

2,534,460.69 元。

2023年12月7日，湖北仁泰收到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内7日起向湖北仁泰支付工程款20,55,440.00元及利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湖北仁泰仍未收到款项，准备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2,439,000.00元，已计提坏账435,849.30元。

55) 浙江大黄蜂与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2023年8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3,478,790.77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3,216,227.85元，已计提坏账准备224,136.03元。

56) 浙江大黄蜂与广州泰堡特种涂料工程有限公司、朱启明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2023年5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3,968,856.86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1,859,647.51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55,652.50元。

57) 浙江大黄蜂与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2023年10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1,979,871.1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1,599,923.35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33,338.41元。

58) 浙江大黄蜂与董海强、深圳市嘉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2023年10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1,946,286.62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1,596,937.03元，已计提坏账准备52,379.53元。

59) 浙江大黄蜂与宝诚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卓博文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2023年12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1,730,458.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1,427,437.19元，已计提坏账准备46,819.94元。

60) 浙江大黄蜂与中能祥瑞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牟玉龙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5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405,531.3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976,875.93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81,764.51 元。

61) 浙江大黄蜂与深圳市鹏盛泰吊装搬运有限公司、朱亚苏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5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132,287.51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933,888.8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78,166.49 元。

62) 浙江大黄蜂与安徽蓝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乐平分公司、方小明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4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671,859.2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864,045.93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25,652.86 元。

63) 浙江大黄蜂与四川宇翼汇鑫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喻迁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6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087,800.2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859,775.44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71,963.20 元。

64) 浙江大黄蜂与日昌（福建）集团有限公司、彭志增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11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097,794.3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853,047.15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5,021.81 元。

65) 浙江大黄蜂与杭州骏浙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孔晓秋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9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098,328.24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847,129.98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3,376.73 元。

66) 浙江大黄蜂与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5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335,394.74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807,990.35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84,768.79 元。

67) 浙江大黄蜂与广州市力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赵其武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6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062,520.2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780,563.55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3,670.73 元。

68) 浙江大黄蜂与湖南凯博劳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4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985,965.94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771,534.55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20,217.01 元。

69) 浙江大黄蜂与汕头市潮阳第一建安总公司、刚忠飞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4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022,171.3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753,031.35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92,557.80 元。

70) 浙江大黄蜂与肖林立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2 年 11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961,903.7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681,083.51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08,275.11 元。

71) 浙江大黄蜂与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6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801,778.1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654,760.34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97,337.01 元。

72) 浙江大黄蜂与宁波尚禾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薛彬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6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001,382.6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646,100.57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14,692.26 元。

73) 浙江大黄蜂与北京华奥瑞鑫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刘淑明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6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412,460.7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643,468.48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03,815.78 元。

74) 浙江大黄蜂与广州市东峰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文旭东、李兴和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5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290,912.1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634,177.27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6,772.95 元。

75) 浙江大黄蜂与宁波龙山建筑有限公司,徐愉东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6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955,991.1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601,764.9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88,251.67 元。

76) 浙江大黄蜂与福建菁华宜创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符必清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4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765,08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570,666.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78,114.59 元。

77) 浙江大黄蜂与广东佰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付晓明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6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683,124.01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568,058.29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47,546.48 元。



78) 浙江大黄蜂与杭州禹周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沈军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8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917,517.8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532,794.56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44,594.90 元。

79) 浙江大黄蜂与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5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641,925.3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531,757.31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8,971.89 元。

80) 浙江大黄蜂与李咏袍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10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674,269.6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521,899.88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5,716.68 元。

81) 浙江大黄蜂与四川锐坤幕墙工程有限公司、蒲超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2 年 11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699,847.5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503,800.66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03,800.66 元。

82) 浙江大黄蜂与广西恒造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1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894,203.14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499,280.14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00,819.52 元。

83) 浙江大黄蜂与深圳市林鹿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徐亚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9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606,325.9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469,952.74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7,697.34 元。

84) 浙江大黄蜂与宁波金安建筑安装有限公司、金国焯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5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695,849.9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450,433.41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7,701.28 元。

85) 浙江大黄蜂与李燕军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6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611,204.8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442,231.7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6,339.95 元。

86) 北京华铁大黄蜂与中安金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崔俊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3 年 10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655,828.6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411,466.35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7,357.04 元。

87) 浙江大黄蜂与租赁客户发生其他零星合同纠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30,349,471.46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6,748,770.71 元。截至报告日，浙江大黄蜂已收回款项合计 1,566,586.71 元。

88) 浙江恒铝与安徽琪万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2 年签订《铝模板租赁合同》，浙江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安徽琪万建设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恒铝于 2023 年 8 月向东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安徽琪万建设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12,687,175.3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恒铝对安徽琪万建设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9,747,611.2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815,875.06 元。

89) 贵州恒铝与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2021 年签订《雅云花园铝合金模板租赁合同》、《珠海琴语新澳铝合金模板租赁合同》、《知识城铝合金模板租赁合同》，贵州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贵州恒铝于 2023 年 11 月分别向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贵州省三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8,440,412.1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贵州恒铝对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6,830,908.55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717,473.43 元。

90) 浙江恒铝与江西卓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签订《铝模板租赁合同》，浙江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江西卓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浙江恒铝于 2023 年 7 月向江西省万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江西卓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3,973,397.2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恒铝对江西卓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2,930,855.2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45,312.58 元。

91) 贵州恒铝与广西甬桂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1 年签订《苹果元四期 B 区铝模板租赁合同》，贵州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广西甬桂建设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贵州恒铝于 2023 年 11 月向广西省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广西甬桂建设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7,072,066.6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贵州恒铝对广西甬桂建设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2,686,509.71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88,276.75 元。

92) 浙江恒铝与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签订《铝模板租赁合同》，浙江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恒铝于 2023 年 8 月向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 2,500,0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恒铝对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2,500,00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71,876.91 元。

93) 浙江恒铝与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签订《铝模板租赁合同》，浙江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恒铝于 2023 年 10 月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2,382,324.6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恒铝对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2,424,226.4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94,036.85 元。

94) 浙江恒铝与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签订《铝模板租赁合同》，浙江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恒铝于 2023 年 8 月向东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2,399,818.04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恒铝对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575,692.44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66,176.95 元。

95) 浙江恒铝与西安宏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于 2021 年签订《铝模板租赁合同》，浙江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西安宏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恒铝于 2023 年 8 月向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西安宏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219,862.43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恒铝对西安宏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159,454.9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5,282.30 元。

96) 浙江恒铝收到由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兑、安徽琪万建设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的三张商业承兑汇票合计金额 908,513.96 元。浙江恒铝提示付款时提示拒付。浙江恒铝于 2023 年 5 月向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琪万建设有限公司兑付票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

(3)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不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说明

(1) 本公司与中交一公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交一公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623,946.1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994,489.29 元，已计提坏账 332,088.86 元。期后已收到回款 1,900,000.0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已申请中止仲裁程序，尚在协商中。

(2) 本公司与鹏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鹏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754,274.41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372,242.04 元，已计提坏账 31,156.66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已开庭，尚在等待判决中。

(3) 本公司与上海名华工程建筑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上海名华工程建筑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978,584.9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953,678.31 元，已计提坏账 71,278.82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

(4) 本公司与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903,088.4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900,549.45 元，已计提坏账 123,753.98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

（5）本公司与中铁隧道集团二处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隧道集团二处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1,694,929.7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526,427.73 元，已计提坏账 379,683.49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已调解，正在履行中。

（6）本公司与广西永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广西永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1,895,824.7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893,144.55 元，已计提坏账 52,382.24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

（7）本公司与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1341853.7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340,512.76 元，已计提坏账 142,361.56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

（8）本公司与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1,023,243.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801,172.2 元，已计提坏账 138,685.73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

（9）本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7,686,376.43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7,270,796.79 元，已计提坏账 769,942.99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

（10）本公司与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

定的义务，但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673,605.1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701,297.63 元，已计提坏账 76,314.5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

（11）本公司与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524,97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497,319.16 元，已计提坏账 150,936.37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

（12）本公司与广西双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舒双文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广西双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舒双文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1,314,991.26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526,887.67 元，已计提坏账 44,100.5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

（13）本公司与广西正宇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广西正宇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662,246.8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48,479.44 元，已计提坏账 4,870.13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

（14）本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2,081,609.2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659,370.23 元，已计提坏账 546,481.37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审理中。

（15）本公司与福建省国龙劳务发展有限公司、刘国章签订建筑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福建省国龙劳务发展有限公司、刘国章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4 年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租金、违约金合计人民币 630,732.74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368,208.3 元，已计提坏账 49,826.91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诉前调解阶段。

（16）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1,561,137.25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人民币 206,233.4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561,137.25 元，已计提坏账 431,498.34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

（17）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1,000,152.01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人民币 18,954.4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000,152.01 元，已计提坏账 67,269.1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

（18）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4,454,717.02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594,199.57 元，已计提坏账 242,760.5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

（19）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645,999.99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人民币 81,017.71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645,999.99 元，已计提坏账 315,183.4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

（20）湖北仁泰于 2022 年 1 月收到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背书票据合计金额 300 万元，均于 2022 年到期，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拒付。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郑州仲裁委申请仲裁，请求裁定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支付票面金额合计 300 万元及利息。

截至报告日，本案仍在待裁决中。

（21）湖北仁泰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1,678,459.12 元。

2024 年 2 月 29 日，湖北仁泰收到回款 100,000.0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裁决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785,804.22 元。

（22）湖北仁泰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合计金额 4,897,077.45 元。

2024 年 2 月 8 日，湖北仁泰收到回款 100,000.0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005,138.64 元。

（23）湖北仁泰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合计金额 3,683,617.83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3,683,617.83 元，已计提坏账 579,709.01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

（24）湖北仁泰与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合计金额 5,607,055.25 元。

2024 年 2 月 7 日，湖北仁泰收到回款 404,698.35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5,364,455.28 元。

（25）湖北仁泰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合计金额 1,283,621.00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尚在待受理中，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1,274,157.04 元，已计提坏账 563,966.31 元。

（26）湖北仁泰与中铁建设集团中南分公司签订建筑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建设集团中南分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北仁泰于 2024 年申请仲裁，请求裁决中铁建设集团中南分公司支付合同价款 6,851,145.69 元及利息、律师费 205,2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431,693.23 元，已计提坏账 335,002.63



元。

2024年湖北仁泰收到回款 80,802.84 元。

截至报告日，本案仍在待裁决中。

(27) 浙江大黄蜂与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4 年 2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1,763,164.37 元。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1,519,798.2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2,737.96 元。

(28) 浙江大黄蜂与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浙江大黄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大黄蜂于 2024 年 1 月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未付租金、运杂费、维修费、违约金、折价赔偿共计人民币 4,552,263.17 元。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 3,907,882.46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42,883.61 元。

(29) 浙江大黄蜂与租赁客户发生其他零星合同纠纷，截至本报告日，相关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大黄蜂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788,619.41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87,220.81 元。截至报告日，浙江大黄蜂已收回款项合计 133,466.00 元。

(30) 贵州恒铝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签订《铝合金模板租赁合同》，贵州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贵州恒铝于 2024 年 1 月向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 9,746,366.78 元、超期费用 12,654,808.93 元、丢陪金额 417,078.14 元、变更费用 34,763.02 元等合计 23,651,279.50 元。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恒铝对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9,922,342.4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426,813.38 元。

(31) 贵州恒铝与湖南永州扬佳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签订《铝合金模板租赁合同》，贵州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湖南永州扬佳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贵州恒铝于 2024 年 1 月向三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湖南永州扬佳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4,211,828.30 元。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恒铝对湖南永州扬佳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1,716,273.68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35,830.22 元。

（32）浙江恒铝与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签订《铝合金模板租赁合同》，浙江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浙江恒铝于 2024 年 1 月向金华仲裁委员会提起诉讼，要求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违约金等合计 471,708.28 元。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法院审理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恒铝对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425,163.9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7,433.29 元。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通过决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大黄蜂拟以现金出资的方式对控股孙公司大黄蜂国际增资 698.82 万美元，用于满足公司海外业务发展需求。本次增资完成后，大黄蜂国际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1,000 万美元。

截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1、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胡丹锋及其一致行动人，胡丹锋直接持有公司 235,890,704 股股份并分别通过大黄蜂控股、华铁恒升间接控制公司 175,000,000 股股份、27,440,000 股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38,330,70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35%。

胡丹锋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15,946,704 股股份质押予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到期日为 2026 年 11 月 28 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华铁恒升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73,296 股股份质押予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到期日为 2026 年 11 月 28 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华铁恒升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6,366,704 股股份质押予湖州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15 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胡丹锋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80,146,704 股，华铁恒升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27,440,000 股，胡丹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华铁恒升合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207,586,704 股，占胡丹锋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7.36%，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59%。

### 2、其他

（1）本公司与中铁六局集团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六局集团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提起诉讼，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723,646.18 元。

2019 年 9 月 4 日，本案调解。2019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过程中，双方达成执行和解。2022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提交恢复强制执行申请书，申请被执行人支付尚欠货款 341,100.92 元人民币及逾期违约金人民币 50,000.00 元。

2023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收回全部款项。

(2) 本公司与中铁三局集团桥隧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三局集团桥隧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 5,809,410.45 元。

2022 年 2 月 24 日，本案和解后由于中铁三局集团桥隧工程有限公司拒绝支付款项，本公司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并请求追加中铁三局集团桥隧工程有限公司唯一股东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为被执行人。而后知悉中铁三局集团桥隧工程有限公司尚有一套不动产已被查封，本公司提交参与分配申请书，请求参与分配已被强制执行的被执行人财产。

2022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向法院再次提起诉讼，2023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收到胜诉判决书。

2023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再次申请对中铁三局集团桥隧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强制执行。

2023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收回全部款项。

(3)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5 日与中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中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提起仲裁，要求中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立即支付工程款 1,306,413.09 元、逾期付款的资金占用损失 25,567.59 元、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收到仲裁裁定书，裁决对方支付工程款 1,006,413.09 元、逾期付款资金占用损失 32,416.93 元、履约保证金 100,000 元、仲裁费 37,817.06 元。2022 年 7 月 4 日，公司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请求合计金额为 1,176,647.08 元。

2022 年已执行终本。

(4) 本公司与中铁六局集团广州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中铁六局集团广州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572,817.83 元。

2022 年 11 月 22 日本案已判决，本公司胜诉。

2023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收回款项 500,000.00 元，剩余款项中铁六局集团广州工程有限公司拒不支付，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申请强制执行，申请金额合计 76,704.48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收回款项。

(5) 本公司与中铁二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但中铁二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2,803,154.15 元。2022 年 7 月 12 日本案和解。

2022 年 11 月 14 日本公司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请求合计 2,841,878.11 元。

2023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与中铁二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和解，约定对方在 2023.7.31 前支付 803,154.15 元，在 2023.8.31 前支付 100 万元，在 2023.9.30 前支付 100 万元及利息 4 万元。

2023 年 8 月，法院依法作出终结执行裁定。但中铁二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拒不履行付款义务，故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向法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

2023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收到回款 400,0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303,154.25 元，已计提坏账 801,135.73 元。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已收回全部款项。

（6）本公司与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钢支撑安拆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本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1,387,331.49 元。

2022 年 11 月 3 日本案和解，约定对方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之前支付 746,000.00 元，余款 182,528.95 元于 2023 年 12 月 17 日之前付清。

2023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收到回款 100,000.00 元，而后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拒不履行调解书确定的给付义务。2023 年 10 月，本公司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强制被执行人支付款项 848,528.95 元并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2023 年 12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达成还款协议，约定剩余款项 948,528.95 元，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400,000.00 元，2024 年 2 月 8 日前付清余款 448,528.95 元。本公司向法院提交撤回强制执行申请书。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已收到票据 400,000.00 元，回款 448,528.95 元。

（7）本公司与中铁三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三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未依约如期履行付款义务。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9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2,405,787.35 元。

2023 年 5 月 29 日，本案已判决，判被告中铁三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本公司租金、运费、维修费及租赁物丢失赔偿共计 2,160,542.54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中铁三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未在期限内履行付款义务。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申请金额合计 2,188,011.54 元，包括租金、运费、维修费及租赁物丢失赔偿共计 2,160,542.54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1,799.99 元、一审案件受理费 13,023.00 元、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2,647.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回全部款项。

（8）本公司与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1,891,899.73 元。

2023 年 3 月 8 日，本案和解，根据约定对方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前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本金 30 万元，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前向本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本金 1,187,503.12 元、本案诉讼费 10,913.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回全部款项。

（9）成都华诚与沈阳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沈阳腾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成都华诚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申请仲裁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2,213,539.10 元。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案已裁决。

2023 年 5 月，成都华诚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请求合计金额为 1,567,943.91 元。

2023 年 6 月 27 日已全部收回强制执行款项。

（10）杭州广昇与浙江中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浙江中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 554,204.99 元。

2023 年 7 月 4 日，本案和解，约定对方浙江中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杭州广昇租金 248,922.20 元、维修费 2,620.00 元、运费 2,844.54 元、违约金 80,000.00 元并赔偿不能归还的租赁物损失人民币 30,836.62 元，合计 365,223.36 元，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前付清。

2023 年 8 月 31 日，杭州广昇已收回全部款项。

（11）湖北仁泰与湖北大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湖北大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提起诉讼，请求金额包括工程款 918,590 元逾期付款损失 41,405.71 元。

湖北仁泰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判令湖北大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湖北仁泰支付工程款 352,22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2023 年湖北大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新证据，申请再审。湖北仁泰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判定驳回湖北大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仁泰已收回全部款项。

（12）湖北仁泰与美好建筑装配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美好建筑装配科技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提起仲裁，请求金额包括工程款 2,914,738.49 元、超期使用费 345,600 元及逾期支付违约金共计 3,752,139.21 元。

湖北仁泰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收到仲裁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

2,914,738.49元、逾期付款利息84,281.98元。

2023年湖北仁泰收到美好建筑装配科技有限公司回款1,047,122.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湖北仁泰账面应收账款余额3,182,620.47元，已计提坏账2,453,300.00元。

（13）湖北仁泰与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提起仲裁，请求金额包括工程款人民币8,989,520元、违约金387,427.92元。

湖北仁泰于2022年12月1日收到仲裁裁决书，裁决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6,474,440元及逾期违约金、律师费70,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1,664,999.99元，已计提坏账1,664,999.99元。

（14）浙江吉通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提起仲裁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2,093,561.00元。

2023年5月17日，本案已调解，约定欠付工程款1,800,000.00元，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应于2023年6月30日前支付申请人600,000.00元，于2023年9月30日前支付申请人600,000.00元，于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申请人600,00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浙江吉通已收回所有款项。

（15）浙江吉通与中铁二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中铁二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2022年9月6日提起仲裁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875,919.65元。

2023年5月8日，本案调解，约定未付工程款为332,519.29元，履约保证金105,000.00元，合计437,519.29元，中铁二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应于2023年8月31日前支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浙江吉通已收回所有款项。

（16）浙江吉通与江西省昌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公司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但江西省昌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本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金额合计人民币2,577,620.69元。

2023年6月12日，浙江吉通收到民事裁定书，诉讼请求被驳回。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浙江吉通账面应收账款余额2,314,555.69元，已计提坏账639,743.19元。

（17）贵州恒铝与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签订《西双版纳项目二期3组团高层住宅主体项目铝模板材料租赁合同》、《西双版纳项目四期1-2组团高层、四期3-3组团多层住宅主体及样板房土建及水电安装总承包工程项目铝模板材料租赁合同》、《瑞

丽飞海项目三期 1 组团主体土建、水电安装及外环境零星工程铝模板材料租赁合同》，贵州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贵州恒铝于 2022 年 6 月、8 月分别就上述租赁合同向云南省景洪市人民法院、云南省瑞丽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等合计 37,733,065.90 元。2022 年 8 月，贵州恒铝追加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雅居乐地产置业有限公司为被告。

2022 年 12 月，贵州恒铝与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签订《房屋价款抵消合同》，双方商定以房屋抵销应付铝模板租赁费，抵销金额为 21,934,949.00 元。

2023 年 5 月，云南省瑞丽市人民法院判决贵州恒铝胜诉。2024 年 1 月，云南省景洪市人民法院判决贵州恒铝胜诉。根据判决书，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应向贵州恒铝支付瑞丽飞海项目铝模板租赁费用等合计 2,924,795.9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支付截至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的超期租赁费 7,890,300.00 元；支付西双版纳项目二期、四期项目铝模板租赁费用等合计 5,299,016.12 元，并支付截至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的超期租赁费 11,342,792.08 元。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对上述判决结果提起上诉。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法院二审审理中。贵州恒铝对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29,585,545.5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949,646.85 元。

(18) 贵州恒铝与南通市中南裕筑模板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签订《建筑铝模租赁合同》，贵州恒铝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交货义务，南通市中南裕筑模板科技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贵州恒铝于 2022 年 9 月向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南通市中南裕筑模板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铝模板租赁费、超期费用、赔偿款等合计 3,070,890.81 元。2023 年 7 月，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判决贵州恒铝胜诉，南通市中南裕筑模板科技有限公司应支付贵州恒铝 1,949,445.50 元及利息。2022 年 12 月，南通市中南裕筑模板科技有限公司提起反诉。2023 年 12 月，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维持原判。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州恒铝对南通市中南裕筑模板科技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1,949,445.5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19,124.23 元。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 汇票	12,083,414.64		12,083,414.64	4,192,128.25		4,192,128.25
商业承兑 汇票	4,427,351.00	221,367.55	4,205,983.45	9,285,000.00	464,250.00	8,820,750.00
<b>合计</b>	<b>16,510,765.64</b>	<b>221,367.55</b>	<b>16,289,398.09</b>	<b>13,477,128.25</b>	<b>464,250.00</b>	<b>13,012,878.25</b>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73,414.64
商业承兑票据		3,390,000.00
<b>合计</b>		<b>15,163,414.64</b>

(3) 期末本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种类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6,00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 失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10,765.64	100.00	221,367.55		1.34	16,289,398.0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083,414.64	73.19				12,083,414.64	
商业承兑汇票	4,427,351.00	26.81	221,367.55		5.00	4,205,983.45	
<b>合计</b>	<b>16,510,765.64</b>	<b>100.00</b>	<b>221,367.55</b>		<b>1.34</b>	<b>16,289,398.09</b>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 失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77,128.25	100.00	464,250.00		3.44	13,012,878.2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192,128.25	31.11			5.00	4,192,128.25	
商业承兑汇票	9,285,000.00	68.89	464,250.00		5.00	8,820,750.00	
<b>合计</b>	<b>13,477,128.25</b>	<b>100.00</b>	<b>464,250.00</b>		<b>3.44</b>	<b>13,012,878.25</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银行承兑 汇票	12,083,414.64			4,192,128.25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 汇票	4,427,351.00	221,367.55	5.00	9,285,000.00	464,250.00	5.00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464,250.00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242,882.45
期末余额	<b>221,367.55</b>

(6)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73,468,184.76	499,952,899.11
1至2年	232,003,064.64	201,923,767.00
2至3年	116,851,699.37	108,887,441.39
3至4年	70,182,168.66	84,915,015.74
4年以上	68,968,390.62	49,318,525.83
小计	<b>861,473,508.05</b>	<b>944,997,649.07</b>
减：坏账准备	114,970,011.08	124,874,488.32
合计	<b>746,503,496.97</b>	<b>820,123,160.75</b>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24,752.74	2.35	20,224,752.7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1,248,755.31	97.65	94,745,258.34	11.26	746,503,496.97
其中：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452,382,556.43	52.51	68,969,227.99	15.25	383,413,328.44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192,590,572.66	22.36	25,383,479.10	13.18	167,207,093.56
应收合并关联方	196,275,626.22	22.78	392,551.25	0.20	195,883,074.97
<b>合 计</b>	<b>861,473,508.05</b>	<b>100.00</b>	<b>114,970,011.08</b>	<b>13.35</b>	<b>746,503,496.97</b>

续:

类 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17,660.80	2.80	26,417,660.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8,579,988.27	97.20	98,456,827.52	10.72	820,123,160.75
其中: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504,565,463.27	53.39	68,401,285.51	13.56	436,164,177.76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231,732,295.00	24.52	29,690,977.55	12.81	202,041,317.45
应收合并关联方	182,282,230.00	19.29	364,564.46	0.20	181,917,665.54
<b>合 计</b>	<b>944,997,649.07</b>	<b>100.00</b>	<b>124,874,488.32</b>	<b>13.21</b>	<b>820,123,160.75</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位 1	2,538,791.14	2,538,791.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2,352,900.34	2,352,900.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15,333,061.26	15,333,061.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 计</b>	<b>20,224,752.74</b>	<b>20,224,752.74</b>	<b>100.00</b>	

续: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位 1	2,538,791.14	2,538,791.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2,352,900.34	2,352,900.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3	2,206,509.97	2,206,509.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19,319,459.35	19,319,459.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 计</b>	<b>26,417,660.80</b>	<b>26,417,660.80</b>	<b>100.00</b>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37,637,312.50	8,010,491.52	5.82	278,503,027.39	15,902,522.82	5.71
1 至 2 年	167,903,400.01	18,620,487.05	11.09	86,093,010.53	9,711,291.54	11.28
2 至 3 年	63,731,134.24	11,388,753.71	17.87	62,675,259.11	12,459,841.52	19.88
3 至 4 年	45,391,109.02	12,546,102.53	27.64	51,889,265.78	17,061,190.62	32.88
4 年以上	37,719,600.66	18,403,393.18	48.79	25,404,900.46	13,266,439.01	52.22
<b>合 计</b>	<b>452,382,556.43</b>	<b>68,969,227.99</b>	<b>15.25</b>	<b>504,565,463.27</b>	<b>68,401,285.51</b>	<b>13.56</b>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89,325,193.08	2,929,866.39	3.28	114,525,173.76	4,581,006.93	4.00
1 至 2 年	45,077,765.76	3,773,009.00	8.37	58,711,359.86	6,035,527.82	10.28
2 至 3 年	28,319,062.70	4,635,830.56	16.37	30,139,325.36	5,720,443.96	18.98
3 至 4 年	15,880,720.03	4,819,798.55	30.35	16,330,298.08	5,549,035.31	33.98
4 年以上	13,987,831.09	9,224,974.60	65.95	12,026,137.94	7,804,963.53	64.90
<b>合 计</b>	<b>192,590,572.66</b>	<b>25,383,479.10</b>	<b>13.18</b>	<b>231,732,295.00</b>	<b>29,690,977.55</b>	<b>12.81</b>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合并关联方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46,245,060.37	292,490.13	0.20	105,952,225.85	211,904.43	0.20
1 至 2 年	18,305,459.26	36,610.91	0.20	52,818,482.38	105,636.98	0.20
2 至 3 年	21,800,623.66	43,601.25	0.20	10,956,460.64	21,912.92	0.20
4 至 4 年	6,424,998.30	12,849.99	0.20	11,939,370.83	23,878.75	0.20
4 年以上	3,499,484.63	6,998.97	0.20	615,690.30	1,231.38	0.20
<b>合 计</b>	<b>196,275,626.22</b>	<b>392,551.25</b>	<b>0.20</b>	<b>182,282,230.00</b>	<b>364,564.46</b>	<b>0.20</b>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24,874,488.32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9,904,477.24
本期核销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金额
<b>期末余额</b>				<b>114,970,011.08</b>
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原确定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金额
单位 1	收到款项	货币	预计无法回收	1,560,788.04
单位 2	收到款项	货币	预计无法回收	1,416,203.88
<b>合 计</b>				<b>2,976,991.92</b>

(4)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2,230,336.68	32,098,240.20	184,328,576.88	19.94	37,015,455.97
第二名	129,978,672.31	2,187,014.33	132,165,686.64	14.30	20,861,515.60
第三名	57,285,998.71	8,150,855.29	65,436,854.00	7.08	6,395,244.38
第四名	56,217,961.93		56,217,961.93	6.08	112,435.93
第五名	56,106,380.37		56,106,380.37	6.07	112,212.77
<b>合 计</b>	<b>451,819,350.00</b>	<b>42,436,109.82</b>	<b>494,255,459.82</b>	<b>53.47</b>	<b>64,496,864.65</b>

###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100,000.00	17,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639,802,517.60	1,034,612,844.39
<b>合 计</b>	<b>1,656,902,517.60</b>	<b>1,051,712,844.39</b>

(1)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华铁宇硕	17,100,000.00	17,100,000.00
小 计	17,100,000.00	17,100,000.00
减：坏账准备		
<b>合 计</b>	<b>17,100,000.00</b>	<b>17,100,000.00</b>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华铁宇硕	17,100,000.00	1-2 年	未支付	根据可回收性判断未发生减值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096,498,700.21	763,209,956.51
1 至 2 年	367,822,474.27	178,869,018.04
2 至 3 年	122,866,041.75	92,105,781.95
3 年以上	75,426,613.56	19,555,505.23
小 计	<b>1,662,613,829.79</b>	<b>1,053,740,261.73</b>
减：坏账准备	22,811,312.19	19,127,417.34
合 计	<b>1,639,802,517.60</b>	<b>1,034,612,844.39</b>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并关联方往来	1,616,543,287.98	3,233,086.57	1,613,310,201.41	1,025,523,035.02	2,051,046.10	1,023,471,988.92
保证金及押金	29,040,029.26	16,775,907.75	12,264,121.51	24,171,414.90	14,511,388.69	9,660,026.21
股权转让款	14,598,245.48	729,912.27	13,868,333.21			
暂借款	2,160,156.31	2,021,075.06	139,081.25	2,107,231.31	1,988,077.56	119,153.75
备用金	198,368.78	9,918.44	188,450.34	838,508.50	41,925.39	796,583.11
其他	73,741.98	41,412.10	32,329.88	1,100,072.00	534,979.60	565,092.40
合 计	<b>1,662,613,829.79</b>	<b>22,811,312.19</b>	<b>1,639,802,517.60</b>	<b>1,053,740,261.73</b>	<b>19,127,417.34</b>	<b>1,034,612,844.39</b>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0,000.00	100.00	270,000.00	
其他应收款单位 1	270,000.00	100.00	27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6,916,069.90	0.26	4,251,725.67	1,632,664,344.23
应收合并关联方往来	1,616,543,287.98	0.20	3,233,086.57	1,613,310,201.41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547,925.68	5.00	277,396.29	5,270,529.39
应收其他款项	14,824,856.24	5.00	741,242.81	14,083,613.43
<b>合 计</b>	<b>1,637,186,069.90</b>	<b>0.28</b>	<b>4,521,725.67</b>	<b>1,632,664,344.23</b>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0,821.31	100.00	870,821.31	
其他应收款单位 1	383,478.50	100.00	383,478.50	
其他应收款单位 2	300,035.49	100.00	300,035.49	
其他应收款单位 3	187,307.32	100.00	187,307.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556,938.58	70.93	17,418,765.21	7,138,173.37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3,222,103.58	69.88	16,228,511.46	6,993,592.12
应收其他款项	1,334,835.00	89.17	1,190,253.75	144,581.25
<b>合 计</b>	<b>25,427,759.89</b>	<b>71.93</b>	<b>18,289,586.52</b>	<b>7,138,173.37</b>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2,574,659.23	0.23	2,403,627.28	1,030,171,031.95
应收合并关联方往来	1,025,523,035.02	0.20	2,051,046.10	1,023,471,988.92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653,093.71	5.00	282,654.69	5,370,439.02
应收其他款项	1,398,530.50	5.00	69,926.49	1,328,604.01
<b>合 计</b>	<b>1,032,574,659.23</b>	<b>0.23</b>	<b>2,403,627.28</b>	<b>1,030,171,031.95</b>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0,821.31	100.00	870,821.31	
其他应收款单位 1	383,478.50	100.00	383,478.50	
其他应收款单位 2	300,035.49	100.00	300,035.49	
其他应收款单位 3	187,307.32	100.00	187,307.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94,781.19	78.11	15,852,968.75	4,441,812.44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8,515,321.19	76.83	14,225,734.00	4,289,587.19
应收其他款项	1,779,460.00	91.45	1,627,234.75	152,225.25
<b>合 计</b>	<b>21,165,602.50</b>	<b>79.01</b>	<b>16,723,790.06</b>	<b>4,441,812.44</b>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9,127,417.34
本期计提	3,683,894.85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b>期末余额</b>	<b>22,811,312.19</b>

⑤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资 金拆借	539,880,919.43	1 年以内	32.47	1,079,761.84
第二名	关联方资 金拆借	199,055,351.52	1 年以内 88,464,017.69; 1-2 年 34,130,333.83; 2-3 年 76,461,000.00	11.97	398,110.71
第三名	关联方资 金拆借	186,900,000.00	1 年以内 147,700,000.00; 1-2 年 39,200,000.00	11.24	373,800.00
第四名	关联方资 金拆借	137,966,227.88	1 年以内 68,520,547.18; 1-2 年 68,889,917.65; 2-3 年 555,763.05	8.3	275,932.46
第五名	关联方资 金拆借	125,694,462.04	1 年以内 44,800,562.58; 1-2 年 38,956,876.61; 2-3 年 11,600,000.00; 3 年以上 30,337,022.85	7.56	251,388.92
<b>合 计</b>		<b>1,189,496,960.87</b>		<b>71.54</b>	<b>2,378,993.93</b>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86,050,128.89		2,786,050,128.89	2,546,323,500.72		2,546,323,500.72
对联营企业投资	831,822,554.87		831,822,554.87	891,494,662.00		891,494,662.00
合 计	<b>3,617,872,683.76</b>		<b>3,617,872,683.76</b>	<b>3,437,818,162.72</b>		<b>3,437,818,162.72</b>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其他		
华铁大黄蜂	788,585,582.01						788,585,582.01	
浙江恒铝	672,170,202.64					482,796.00	672,652,998.64	
浙江吉通	534,297,733.45					22,719.04	534,320,452.49	
浙江大黄蜂	122,939,347.04					6,257,013.91	129,196,360.95	
湖北仁泰	167,084,105.57					75,517.97	167,159,623.54	
浙江粤顺	179,000,000.00						179,000,000.00	
江苏瑞成	15,089,583.53					35,498.51	15,125,082.04	
浙江明思特	11,000,000.00						11,000,000.00	
成都华诚	26,150,000.00						26,150,000.00	
华铁宇硕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双资	6,800,000.00						6,800,000.00	
杭州成昇	3,000,000.00						3,000,000.00	
杭州铭昇	2,900,000.00						2,900,000.00	
黄山华铁	5,000,000.00						5,000,000.00	
大数据运营	2,306,946.48					1,343,082.74	3,650,029.22	
浙江艾达			4,000,000.00				4,000,000.00	
哈雷建筑			237,510,000.00				237,510,000.00	
合 计	<b>2,546,323,500.72</b>		<b>241,510,000.00</b>	<b>10,000,000.00</b>		<b>8,216,628.17</b>	<b>2,786,050,128.89</b>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追加/ 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b>联营企业</b>												
华铁租赁	652,369,714.37				1,649,811.01						654,019,525.38	
华铁设备	59,588,275.77				1,663,919.57						61,252,195.34	
华铁支护	120,461,827.88				-3,910,993.73						116,550,834.15	
城投华铁	709,546.44				-709,546.44							
热联华铁	58,365,297.54			58,365,297.54								
<b>合计</b>	<b>891,494,662.00</b>			<b>58,365,297.54</b>	<b>-1,306,809.59</b>						<b>831,822,554.87</b>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5,683,006.53	220,531,544.64	470,516,701.92	199,064,482.47
其他业务	20,018,299.89	13,412,211.30	13,966,333.75	9,592,004.67
<b>合 计</b>	<b>415,701,306.42</b>	<b>233,943,755.94</b>	<b>484,483,035.67</b>	<b>208,656,487.14</b>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划分

主要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b>主营业务:</b>				
经营租赁及服务	395,298,031.65	220,531,544.64	469,384,908.41	197,965,653.82
加工销售	384,974.88		1,131,793.51	1,098,828.65
<b>小 计</b>	<b>395,683,006.53</b>	<b>220,531,544.64</b>	<b>470,516,701.92</b>	<b>199,064,482.47</b>
<b>其他业务:</b>				
租赁费	10,071,317.74	3,136,943.85	7,436,787.73	2,987,287.18
维护保养费	5,359,852.21	6,408,449.06	4,631,887.10	6,604,717.49
其他	4,587,129.94	3,866,818.39	1,897,658.92	
<b>小 计</b>	<b>20,018,299.89</b>	<b>13,412,211.30</b>	<b>13,966,333.75</b>	<b>9,592,004.67</b>
<b>合 计</b>	<b>415,701,306.42</b>	<b>233,943,755.94</b>	<b>484,483,035.67</b>	<b>208,656,487.14</b>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415,701,306.42	233,943,755.94	484,483,035.67	208,656,487.14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合 计
	经营租赁及服务	加工销售	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395,298,031.65	384,974.88		395,683,006.53
其中：在某一时段确认	395,298,031.65			395,298,031.65
在某一时点确认		384,974.88		384,974.8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合 计
	经营租赁及服务	加工销售	其他	
其他业务收入			20,018,299.89	20,018,299.89
<b>合 计</b>	<b>395,298,031.65</b>	<b>384,974.88</b>	<b>20,018,299.89</b>	<b>415,701,306.42</b>

##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00,000.00	17,1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6,809.59	13,588,292.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33,277.16	
子公司注销收回投资		-47,136.75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8,749.51
<b>合 计</b>	<b>16,426,467.57</b>	<b>30,502,406.03</b>

## 十七、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2,647.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212,601.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6,241,103.80	未完成业绩承诺补偿款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8,309.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680,424.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7,695.68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174,392,096.30</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7,011,893.23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47,380,203.07</b>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44,149.00	
<b>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b>	<b>147,336,054.07</b>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7	0.42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5	0.34	0.34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5 日

